

華嚴專宗學院研究所第六屆畢業論文

《華嚴經》〈十地品〉布施波羅蜜之研究

指導教授：蔡伯郎教授

研究生：釋天演

中華民國九十年六月

《華嚴經》〈十地品〉布施波羅蜜之研究

釋天演

華嚴專宗佛學研究第六屆

第一章 前言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華嚴經》是部淵博浩瀚的大乘經典，其內容兼具理論與實踐二方面，而關於實踐之部份，又以〈十地品〉為其核心主幹。〈十地品〉敘述的是大乘菩薩所應修的根本法門，為世尊在他化自在天宮所宣說的。在此品中所說之修行法門與階位包含了前賢位、後聖位乃至佛的究竟位，對於修行實踐而言，可說是相當重要的一品。此品開端先讚歎菩薩的修行，進而說明唯先能達到菩薩的智慧及所住的境界，乃能入佛的智慧，顯現各種神通力量，教化難調、能調的頑劣眾先，所以參與他化自在天宮的菩薩，共有三十九位¹，在這三十九位菩薩當中，以金剛藏菩薩為上首，解脫月菩薩為請法者，在此眾多菩薩中，除了解脫月菩薩不名為藏之外，其餘三十八位皆以藏為名²。換句話說，既然解脫月菩薩不名為藏，是為異名菩薩，為何不請解脫月菩薩為上首，或者請其他菩薩代佛宣說十地法門？為何請金剛藏菩薩為上首，這是什麼原因呢？

實際上，三十八菩薩同名為藏，乃代表十地法中，含藏一切功德果用出生的意思，而以金剛藏菩薩能為上首，其因則是他的善根堅實不可壞，有如金剛一般的銳利，能摧破一切難調、難伏的煩惱，因此在眾多菩薩裡以金剛藏菩薩為上首，

¹ 三十九位菩薩名稱是：金剛藏菩薩、寶藏菩薩、蓮華藏菩薩、德藏菩薩、蓮華德藏菩薩、日藏菩薩、蘇利耶藏菩薩、無垢月藏菩薩、於一切國土普現莊嚴藏菩薩、毗盧遮那智藏菩薩、妙德藏菩薩、栴檀德藏菩薩、華德藏菩薩、俱蘇摩德藏菩薩、優鉢羅德藏菩薩、天德藏菩薩、福德藏菩薩、無礙清淨智德藏菩薩、功德藏菩薩、那羅延德藏菩薩、無垢藏菩薩、離垢藏菩薩、種種辯才莊嚴藏菩薩、大光明網藏菩薩、淨威德光明王藏菩薩、金莊嚴大功德光明王藏菩薩、一切相莊嚴淨德藏菩薩、金剛焰德相莊嚴藏菩薩、光明焰藏菩薩、星宿王光照藏菩薩、虛空無礙智藏菩薩、妙音無礙藏菩薩、陀羅尼功德持一切眾生願藏菩薩、海莊嚴藏菩薩、須彌德藏菩薩、淨一切功德藏菩薩、如來藏菩薩、佛德藏菩薩、解脫月菩薩。見《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78c-179a。

² 參《八十華嚴經》大正 10，178b-179a。

代佛說十地法門，以使眾生能增長諸菩薩智之慧力與了知佛法的能力³。總而言之，金剛藏菩薩在〈十地品〉中所伴演的角色，就是代表世尊宣揚十地法門，他依著主佛——毘盧遮那如來的本願力、威神力與十方諸佛的加持，以及自己所擁有的菩薩智慧等力，而證入大智慧光明三昧的成就之後⁴，為法會中之菩薩宣說不思議佛法光明，也為使在場的菩薩皆能得十地智慧⁵。筆者覺得修學是以自力努力為因，他力加持為緣，因緣和合乃有善果的成就，金剛藏菩薩就是依自力的智慧與他力加持之因而得成就，但不為利己享樂為目的，卻回顧諸眾生的種種苦難，實是菩薩慈悲心腸。

因此，本文寫作的動機與目的，是因筆者認為《華嚴經》內容最感人的是菩薩的悲心，最震撼人心的是菩薩的智慧，最令人熱淚滿盈的就是菩薩的願力，此是為大乘菩薩的特色，同時也是大乘與大乘的不同。小乘為利己，而大乘基於不捨與不忍——不忍見眾生受苦之因，所以不捨眾生而倒駕慈航乘願再來的菩提精神，以慈悲心解救眾生的需求，實是令人心弦顫動。所謂濟施於人，樂度他人，與人歡喜，是為菩薩之精神，而此種精神亦正是吾人修行的標榜。換句話說，菩薩以悲、智、願為根本，在布施行中的捨身精神與無畏精神的方法，實是令人敬仰又歡喜。歡喜什麼？歡喜布施之得富貴之樂，令受施者能得廣大利益，如《大智度論》記載說：

「念施故歡喜，歡喜故一心。一心觀生滅無常，觀生滅無常故得道。」⁶

所謂念布施，在於仁慈與悲心的表現，也是脫離煩惱苦的首要行程，因為行布施之法的重要性，在於涅槃道的初緣；布施之福，在於涅槃道的資糧，有播種才能生長，有生長就有收穫，有如一般人為種樹而得蔭涼，為種花而得芳香，為解渴而種果實。布施亦是如此，得到現生與未來的歡喜就是樹蔭，得煩惱的解脫就是花朵，成就無上圓滿的佛智慧就是果實，俗語說：「春播一粒種，秋收萬粒穀」的最佳選擇，是步入佛道的前方便之法。雖然布施能獲利益，但應不追求回報，乃至不執著施者、受者、所施之物的名聲和福德之相等，是名真布施的一種高超智慧。因此筆者對以上種種之因引發濃厚的興趣，便希望能透過布施波羅蜜的修持行為，作更深層的研究，能以菩薩的精神自利利他為鏡子，同沾法喜之樂。

³ 參《十地經論》大正 26，p.124a。

⁴ 三昧指的是智慧的體，光明是用的意思，用智慧來照人、法二空。大智慧的大是指菩薩能證大理（即十真如）、能成大果（即十地果位）。參《華嚴經疏》大正 36，p.738a。

⁵ 參《八十華嚴經》大正 10，178b-179a。

⁶ 《大智度論》大正 25，p.140c。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本文研究的範圍，主要乃以《華嚴經》〈十地品〉之布施波羅蜜為主，而在經文譯本上，則取唐·實叉難陀所譯的《八十華嚴》為依據。《華嚴經》中敘述十地菩薩的種種修行法門與過程，基本上來說，十地菩薩是配合十波羅蜜而修持的，而此十波羅蜜亦即為菩薩到達涅槃彼岸所必備的條件。十波羅蜜即：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般若、方便、願、力、智，此十波羅蜜依其次序，分配與十地階位，亦即初歡喜地配與布施波羅蜜，第二離垢地配與戒波羅蜜，乃至第十法雲地配與智波羅蜜。此十波羅蜜與十之配當，意乃在顯各主修之梵行不同，而並非是指單修該地之波羅蜜，事實上，菩薩在十地修行中，十波羅蜜是兼容並修。由此構成〈十地品〉。整十地法門實乃涵攝菩薩萬行，旨在成就十種勝行，對治十種重障，親證十種真如⁷。所以經中說，佛法都是以十地法門為根本、為究竟，修行成就，即能得一切智⁸。本文先以《華嚴經》〈十地品〉歡喜地為主，分析華嚴菩薩是布施之重要精神與內容，其次探討十地菩薩以悲、智、願濟施於人的菩提精神，以顯《華嚴經》中的菩薩特色。本文寫作方法性質，較傾向於經文的描述研究。

如上文所述，本文在經典文獻的徵用上，是取唐·實叉難陀所譯的《八十華嚴》，而在註釋書以及相關的比較研究上，則以清涼澄觀的《華嚴經隨疏演義鈔》、《華嚴經疏》、《大華嚴經略策》與法藏所著的《華嚴經探玄記》、後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乃至傍及天親菩薩造，菩薩流支所譯《十地經論》以及般若三藏譯《四十華嚴經》、尸羅達摩譯《佛說十地經》、鳩摩羅什譯《十住經》、唐·般若譯《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唐·玄奘譯《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唐·道世集《諸經要集》、後秦·鳩摩羅什譯《十住毘婆沙論》、法藏著《梵網經菩薩戒本疏》、北涼·曇無讖譯《優婆塞戒經》、姚秦·竺佛念譯《菩薩瓔珞本經》、元魏·瞿曇般若流支譯《毘耶婆問經》、隋·慧遠撰《大乘義章》、隋·吉藏撰《大品經遊意》等，同時亦博採現代學者的相關研究。

⁷ 十種勝行即十度。十障：異生性障、邪行障、暗鈍障、微細煩惱現行障、下乘般涅槃障、粗相現行障、細相現行障、無相中作加持行障、利他行中不欲行障、於諸法中未得自在障。十真如：遍行真如、最勝真如、勝流真如、無攝受真如、類無別真如、無染淨真如、法無別真如、不增減真如、智自在所依真如、業自在等所依真如。見賢度法師著《華嚴學講義》台北華嚴蓮社出版，p.268。

⁸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80a。

第二章 入精神法界的進階——菩薩聖位

學佛的目的是要獲得佛的智慧，使能悟明一切諸法的自性，同時能轉凡成聖。在《華嚴經》修行上可分二門：一、圓融門，即一行一切行，一修一切修，一證一切證之境界。二、行布門，即修行成道的階梯，以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乃至十地、等覺、妙覺等五十二個階位。在五十二階位中，重要的關鍵在於十地，十地是一切佛法的根本，是真正進入聖位的階段，若能圓滿修習十地種種法門則能得一切智慧，乃至進入佛道⁹。因此，十地可以說是菩薩修行轉凡成聖的關卡，若菩薩未經歷十地，則無法成佛，所以十地法門的重要，是可想而知的，以下便分別敘述此十地的修行法門。

第一節 菩薩入聖位的前方便法門

一、方便之法

大乘菩薩要進入聖位時，須修先修前方便法門，以前方便法門是以三賢位為奠基。三賢亦稱資糧位，又作三十心，如十住位或十住心、十行位或十行心、十迴向位或十迴向心，所以菩薩的階位有三階十心之別。如在《華嚴經》，菩薩修行有合為前賢與後聖二階段，所謂前賢即指十住、十行、十迴向，後聖則為十地、等覺、妙覺，因此就《華嚴》而言，菩薩的階位是由十住開始登位，而也因此「十住」亦名發趣。如法藏所說：

「以十住是三賢之初入位之始，故云發趣也。十行增修善根，故云長養。十迴向是世修終堅固不壞，故云金剛。」¹⁰

由於十信乃屬凡夫位，由凡夫的信心而進入十住菩薩位，故為薩發趣大菩提心，名下賢位；而十行是增長菩提善根，名中賢位；十迴向是在精神法界中所行的一切世間行，趣向無上妙果而能堅固信心不動搖，是名上賢位。實際上，《華嚴經》中的菩薩修行果位有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妙覺等四十二階位之稱。若開十住中第一發心住，所修信等十心為十信，於十地終別開等覺，則總為五十二階位之名¹¹。由此可知，四十二階位加上十信，成為五十二階位。又

⁹ 參《十地經論》大正 26，p.129c。

¹⁰ 《梵網經菩薩戒本疏》大正 40，p.607。

¹¹ 參賢度法師著《華嚴學講義》台北·華嚴蓮社出版，民 88.6 七版，p.214。

如澄觀在《華嚴經疏》亦說十住、十行、十迴向的前賢階位乃是一種藉由「解」來引導「行」與「願」的階段：

「十地品第二十六，初來意者：為答普光十地問故，夫功不虛設，終必有歸。前明解導行願，賢位因終，今明智冥，真如聖位果立，故有此會來也。」¹²

澄觀在《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後簡稱《演義鈔》）有詳細說明：此中解是指十住，行是指十行，願是指十迴向，故為賢位終了，乃親證十如，故名聖位¹³。此各階位扣緊著環節，乃建立修持法，依「解」的引導漸進趣向「行」與「願」之三賢位，三賢位修竟則入真如聖果。

二、由三賢位安住於初地之因

勤修是以信心為本，心是一切諸法的根本，有信心方能起願，有願則付出行動，故此「信、願、行」三成就資糧得入初地。然此三種成就以三十句經文展現，首先就以信心成就來說：

「所謂信增上，多淨信故，解清淨故，信決定故，發生悲愍故，成就大慈故，心無疲懈故，慚愧莊嚴故，成就柔和故，敬順尊重諸佛教法故。」¹⁴

當菩薩安住初地法門進修中的領域時，以建立信心為前導，以敬信三寶為增上。此由於三寶中的「僧寶」是接引開啟而知信佛、學佛的入門要素，又由於「法寶」的信受奉行，而有解脫乃至「成佛」的可能。由此對三寶的信念，無疲厭、肯奉行，即使有大河橫阻，終將也可渡達彼岸，若無信心，即使近在眼前，也無法到達。換句話說，對三寶的敬信供養最清淨，就是種福田，能得到斷除煩惱與除盡慳吝貪愛等利益，成就眾生，完成佛果的重要資本——信心成就。

對佛法有了信心之後，接著就要去解、去行，所以菩薩修行之因，是說：

「日夜修習善根無厭足故，親近善知識故，常愛樂法故，求多聞無厭足故，如所聞法正觀察故，心無依著故，不耽著利養、名聞、恭敬故，不求一切資生之物故，生如寶心無厭足故。」¹⁵

¹² 《華嚴經疏》大正 35，p735a。

¹³ 《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大正 36，p.406a。

¹⁴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81b。

¹⁵ 同上，p.181b-c。

修行的主要之因，是靠平日修持所累積的，因為這個世間是沒有全能全知的人，為了學問不能不勤修，尤其親近善知識時，應於不忘求法方便，以聞、思、修三慧之次第門，躬行實踐是證入涅槃的修道法則，由然此菩薩不離開世間也不執著世間，不求證入涅槃、不求功利資物，把我執與法執全部放下¹⁶，毫無條件地建設世間，積極地廣度眾生，達到三輪體空修行的成就。

又對於菩薩的悲願價值，經上說：

「求一切智地故，求如來力、無畏、不共佛法故，求諸波羅蜜助道法故，離諸諂誑故，如說能行故，常護實語故，不污如來家故，不捨菩薩戒故，生一切智心如山王不動故，不捨一切世間事，成就出世間道故，集助菩提分法無厭足故，常求上上殊勝道故。」¹⁷

其實菩薩求一切智地的原因，在於迴向菩提心願，因為菩薩以智慧為家及以佛為家，分別求於佛果的十種力量、四種無所畏與十八種不共法的功德內容之後¹⁸，行於十地所修的十度，以無所著的智慧，對治每一地的煩惱障。所謂對治十地煩惱障，指前所述之二句是對治檀中的二種垢病，其餘分別對治是：諂曲垢、妄語垢、護求治戒垢、不污求忍垢、不捨求治進垢、以不動求治禪二垢（一者亂心外攀，如山治之。二者不調伏憶想分別，一切智心治之）、不捨成就求治障不住道垢、集求治障道垢、常求求治障證道垢¹⁹等九種垢障破除，即成就淨治地法，安隱住於菩薩之聖地。當菩薩安住於初地之時，即發起殊勝的大誓願、大勇猛（即修行）、大作用（即證果）等三種成就，所謂大誓願有十種，即：

「供養願、受持願、轉法輪願、修行二利願、成熟眾生願、承事願、淨土願、不離願、利益願、成正覺願」²⁰。

初地菩薩修十願的過程，是以建立大誓願為首，其次促成大誓願，最後完成大智慧的階段。所以菩薩行持十大誓願時，依著利益、柔軟、隨順、寂靜、不放

¹⁶ 《華嚴經疏》大正 35，p.760b-c。

¹⁷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81c。

¹⁸ 唯如來具足之十力、四無畏、十八不共法。十力分別是：處非處智力、過未現在業報智力、根勝劣智力、種種界智力、種種解智力、一切至處道智力、解脫三昧染淨智力、宿住念智力、無障礙天眼智力、斷諸習智力。《華嚴經》大正 10，p.69c。四無畏：總持無畏、知根智畏、決疑無畏、答難無畏。《華嚴經疏》大正 35，p.614a。十八不共法：身業無誤失、無卒暴音、無種種想、無不定心、無忘失念、無不擇捨、欲無退、念無退、精進無退、定無減、智慧無減、解脫無減、身業智為先導隨智而轉、語業智為先導隨智而轉、意業智為先導隨智而轉、知過去無著無礙、知未來無著無礙、知現在無著無礙。《華嚴演義鈔》大正 36，p.262c-263a。

¹⁹ 《華嚴經疏》大正 35，p.760c-761a。

²⁰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761。

逸、寂滅、直、和潤、不恚、不濁等十心，利益一切有情眾生，同時成就自己無上的功德。因此，此十心除了是行利他行的基礎之外，同時也是分別配合十種行門的修持，以對治十種障礙，即名「淨治地法」之稱。如澄觀著《華嚴經疏》說：「以十心別對十行，以治十障」²¹，如圖示之：

編號	十心	十行	治障
一	利益	悲	治損害障
二	柔軟	慈	治瞋恚癡強障
三	隨順	施	治於身命財生顧戀障
四	寂靜	無疲厭	治希求報恩貪著利養不寂靜障
五	調伏	知經論	治無善巧求加行障
六	寂滅	解世法	治性不柔和不於他心隨順而轉不寂滅障
七	謙下	慚愧	治於放逸之高舉障
八	潤澤	堅固莊嚴	治於種種猛利無間無斷生死大苦生怯弱障
九	不動	供養佛	治於大師所猶豫疑惑障
十	不濁	信	治全未發心全未受持菩薩學處障

此淨諸地法，通攝十地，別對十心與十行，乃對治障礙，有修有治，可說是成道的方法。菩薩把每一地的障礙皆滅盡，然起了成就修行的清淨行相，證十真如，得到佛的無上智慧，登上佛果之位。

三、十地之名

何謂十地？即初歡喜地、二離垢地、三發光地、四焰慧地、五難勝地、六現前地、七遠行地、八不動地、九善慧地、十法雲地等為十地之名稱。以十地的十來說，在《華嚴經探玄記》（後簡稱《探玄記》）說：「十是一周圓數」²²，意思是說，十是圓滿的數字，表示華嚴之教的圓滿，同時亦有圓融無礙，重重無盡之意。其次以「地」者來說，有持、生、成三義²³。如《菩薩瓔珞本業經》中之所說：

「云何名地？佛子！地名持。持一切百萬阿僧祇功德，亦名生成一切因

²¹ 《華嚴經疏》大正 10，p.765b。

²² 《華嚴經探玄記》大正 35，p.277a。

²³ 《華嚴經演義鈔》大正 36，p.406。

果，故名地。」²⁴

實際上，生與成二字聯結，是菩薩從初發心開始的因，乃至最終的果德，所以生有成的意思。此意為十地菩薩的聖位，已能斷一分無明，證一分法身，能持智慧功德，猶如大地能執持一切寶藏一樣。吾人說大地生萬法，一切山河大地，動物、植物，無不依地而生，為地所載，又世間的珍礦物，亦皆由地而生成的。同樣地，菩薩依智慧而能生長一切功德，荷負一切眾生，令至涅槃彼岸。總而言之，菩薩追求佛的智慧為目標，無非是度眾生、清淨佛土，乃能以智慧自利利他，盡未來際，捨身、捨財、捨命、捨情、捨涅槃饒益有情眾生的菩薩悲心精神，所以佛的智慧心就是成佛的心，在初歡喜地中的菩薩已證得真理，斷了身執與法執之二空，成就無上的自利利他，而能安住初地的聖位，為通佛之要道。

〈十地品〉中表現出菩薩依法修持，從凡夫位、賢位仍至入聖位，一層層的上進，主要是靠自己的實踐力行，佛的加持只為修行上之助緣，依靠他人的賜予是無法登入聖位的。此乃說明《華嚴經》對於菩薩的修行上，重自力勝於他力。而就自力與他力來說，可好比運動家，將參賽奧運，先前必需靠自力的努力練習，而教練則從旁引導，令運動家得到正確的方法，是為他力。若說運動家在運動場上是佼佼者，自己平時不努力練習，教練再如此完好的教導、幫助，也沒有用的，這就是《華嚴經》中的自力與他力的特質。接下來就是要來談初歡喜地菩薩歡喜的原因與樣態。

第二節 菩薩得歡喜名之釋義與相貌

在《華嚴經》提到歡喜的相狀，大致上可分「歡喜因」與「歡喜相」二種。首先就以歡喜之因來說，初歡喜地為菩薩初登聖位，而在入歡喜地之前，菩薩實已經歷一大阿僧祇劫的修行過程，一大阿僧祇劫之修行，證得真如平等聖性，具證人、法二空之理，能成就自利、利他之行，因而心多生歡喜，故稱「歡喜地」。可是話又說回來，當菩薩未進入聖位時，即未證得二空，只因人、法二執之故，而生起煩惱與所知二種的障礙，煩惱與所知障可分為「俱生」與「分別」二障，是與生俱來的，還是後天環境所造成的，這些都是要進入初地之時，必先斷除現行之人、法二執與二障的先前功夫。那麼要如何修、要如何斷？即將現實生活中所生起的煩惱，一點一滴除盡，除盡所知與煩惱二障，二障不生起即證得二空真理，登上初地聖位。此外，根據法藏《探玄記》與澄觀《華嚴經疏》同舉《成唯

²⁴ 《菩薩瓔珞本業經》大正 24，p.1017c。

識論》說：「一極喜地，初獲聖位，具證二空，能益自、他，生大喜故²⁵。」此有三義：得位、證理、成行，皆是初得聖位，故生歡喜，名為極歡喜。接著《經疏》又舉出《攝大乘論》中之記載說：「由此最初成就已辦自利、利他二行的殊勝功用，生極歡喜²⁶。」由於斷除二種障礙，證得二空真理，所顯現的是無一法而不在，所以人、法二空之真理，說起來是兩種，實際上，它是包括一切的真理。為什麼？因為它是真理，真理必須從人、法二種的事相上來顯現。因此，證得二空之真理，就等於初步地了解諸法的真相。

綜上所述，此地名「歡喜地」的原因有三：一、由無漏無分別智，斷除了煩惱、所知二障分別種子的凡性；二、最初得無漏無分別智的聖性，具足證得人、法二空的真如實理；三、能夠利益自己和其他一切有情生命，由此三因，菩薩生歡喜心，故名「歡喜地」。另外在《八十華嚴經·十地品》「歡喜地」中，另外亦說二種歡喜原因：一是菩薩將要住此歡喜地的歡喜因，如經中所說：

「佛子！菩薩住此歡喜，念諸佛，故生歡喜；念諸佛法，故生歡喜；念諸菩薩，故生歡喜；念諸菩薩行，故生歡喜；念清淨諸波羅蜜，故生歡喜；念諸菩薩地殊勝，故生歡喜；念菩薩不可壞，故生歡喜；念如來教化眾生，故生歡喜；念能令眾生得利益，故生歡喜；念入一切如來智方便；故生歡喜。」²⁷

其次第二歡喜是，得證初地亦獲利益的歡喜因，如：

「我轉離一切世間境界，故生歡喜；親近一切佛，故生歡喜；遠離凡夫地，故生歡喜；近智慧地，故生歡喜；永斷一切惡趣，故生歡喜；與一切眾生依作止處，故生歡喜；見一切如來，故生歡喜；生佛境界中，故生歡喜；入一切菩薩平等性中，故生歡喜；遠離一切怖畏毛豎等事，故生歡喜。」²⁸

初地菩薩製造歡喜的樂趣，帶與眾生歡樂，就象思喝遇甘露，歡喜得法之樂。歡喜遠離譏諷、批評、毀謗、嫉妒、障礙，一心憶念諸佛的相好莊嚴與眾菩薩行持的諸波羅蜜，而得清淨，同時脫離顛倒、恐懼、怖畏、夢想，而生歡喜心。其實一切的怖畏、恐懼都是心理煩惱的問題，心理有好有樂，患得患失，最容易生疑心，一旦有疑心就會害怕恐懼，而初地菩薩，已能斷除心理煩惱問題以及五種

²⁵ 《探玄記》大正，35，p.300a。另《華嚴經疏》大正 35，p.756a。另參《成唯識論》大正 31，p.51a。

²⁶ 《華嚴經疏》大正 35，p.756a。

²⁷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81a-b。

²⁸ 同上，p.181b。

怖畏，亦即，恐懼無物資生存條件的不活畏；名聞利養的惡名畏；執著生命死亡之畏懼的死畏；害怕來世墮入惡趣的惡道畏；因執著人間的欲望而產生種種痛苦的大眾威德怖畏。由於初也菩薩兼具福德與智慧，能超出世間、出世間的善根，如是遠離執著，拼棄畏懼，故身心趣向淨化，以此歡喜安住於初地。

至於「歡喜之相」，是菩薩經歷三賢位的修學成就，可說已種下深厚的善根，並證得初地果位，此雖是初入聖位，然亦是經由宿世所修得之果，而在此果得成之時，自亦成就多種歡喜之相，《華嚴經》中說：

「菩薩住歡喜地，成就多歡喜、多淨信、多愛樂、多適悅、多欣慶、多勇躍、多勇猛、多無鬥諍、多無惱害、多無瞋恨。」²⁹

由引文得知，「成就多歡喜」共有十種，首句為總說之相，其餘為別相，如在澄觀所著《演義鈔》中，可進一步歸納為三點說明：所謂成就多歡喜是心喜、體喜與根喜三種，好比入禪打坐，調身、調心令得舒暢喜悅；出禪定時，與喜受相應，令使心與身歡喜的內心喜悅，外及至五根的輕安調暢，自然生起多歡喜成就，是名三喜，亦是總說³⁰。另外九種喜相之別說，如《華嚴經疏》之記載：

「別中九：一敬喜，證三寶體，得不壞信，增恭敬故。二愛喜，樂觀真法故……。三調柔喜，身心遍益，皆適悅故……。四慶喜，自覺所證，勝地前故……。五踊躍喜，身心遍益，增上滿足故……。六勇猛喜，自知堪受菩提，去果不遙……。七無鬥爭喜，喜自心調伏故……。八無惱喜，化攝眾生時，但以慈柔，不惱他故。九不瞋恨喜，見不如說行，當時不瞋，後無恨故。」³¹

如上引文所說，菩薩證得佛、法、僧三寶，同時也證得信心不壞之故，這由於皈依三寶的功德之因，而得保持人身不失，有了人身乃能正觀真如實理之法，證菩提果，致使身心生起無限的歡喜、無限的慶賀、輕安、調暢這皆是依自力而得成就的多歡喜。又菩薩以自己所證得的真理，用柔軟、和悅之善巧方法接引眾生，令眾人達到多歡喜。換句話說，菩薩登了初地。已斷一分煩惱，證得一分法身，所以獲得許多喜悅的境相，而名為歡喜地菩薩。其實這都是基於菩薩不離眾生之願，乃心中自然流露出大悲心，能令眾生得解脫而歡喜，是為代表菩薩的自利、利他的胸襟與風格，也象徵了菩薩的創造力與菩提心的悲願。

²⁹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81a。

³⁰ 《華嚴經》大正，35，p.758c。

³¹ 《華嚴經疏》，p.758c-759a。

第三章 菩薩行波羅蜜之特色

由於一般人所追求的價值對象，應以富為多，沒有財富，生活即苦，所以追求的目標都是以世間財，生死財，虛偽財為主，如以佛家的價值對象來談，他會以世間所得之財，求於無上正等正覺的聖王財，將以生死財，求於涅槃道之大果財，以虛偽財，求於誠實不變之賢聖財，因此佛法能滿足我們希求的願力。常言說：只要相信佛法就有求必應。那為何會有人求不到呢？是因為他不明瞭諸法真相，又不知追求的方法、行為，卻令有人得富貴之益，有人得貧窮之悲的結果。而就以佛家來談方法與行為，必先修因，如財富、智慧、長壽，皆屬於果報，要得到果報，就以「財布施」得財富，「法布施」得智慧，「無畏施」得健康長壽，為得此三種結果，就一定要修財施、法施、無畏施等三種原因。這就是世間學佛者與無學佛者所追求的方法與、行為、結果的差別。換句話說，有因必有果，種因得善果，如是成就，得證聖果，必須在佛土中求，因為人類的進化是無止境的，而終極目標是超凡入聖的，這是永遠不變的真理——布施波羅蜜。

第一節 布施波羅蜜之定義與詮釋

一、布施之特色

世間的眾生被煩惱執著所繫縛，菩薩為了解除眾生的苦難，以大悲心為根本，布施財物、體力、智慧等。《華嚴經》〈十地品〉之「歡喜地」說：

「佛子！菩薩起如是心，以大悲心為首，智慧增上，善巧方便所攝，最上深心所持，如來力無量，善觀察分別，勇猛力、智力，無礙智現前，隨順自然智，能受一切佛法，以智慧教化，廣大如法界，究竟如虛空，盡未來際。」³²

實際上，菩薩以悲憫之心，而行布施之行，幫助正在受苦之眾生得疏解，使其成熟向道。無論是虛空界、微塵界、眾生界或法界的眾生，無一不攝取的。因為有眾生之處即有妄想顛倒，卻不知因果、善惡、業緣果報，而生起種種的煩惱，有煩惱之處即有痛苦，所以大乘菩薩為了解除自己與他人的苦痛，而發菩提心，甘心樂意的犧牲自己之福樂來換取他人的福樂，令了知諸法是因緣所生，因緣所滅之理，乃以傳播方式，淨化社會，安定人心，安居樂業的生活，這就是初地菩薩以布施行，示現大智慧，損己利人的一切功德皆得到歡喜。然此，菩薩發菩提

³²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81。

心的最大原動力，在於求得大乘之智慧，乃以諸波羅蜜為導線，廣度群迷為首任，達到圓滿成就佛道為終極，是為菩薩發菩提心，以自利、利他廣行諸波羅蜜之精神。關於諸波羅蜜之自利與利他二利，在《發菩提心經論》中，有詳細說明：

「修布施，故善名流布，隨所生處財寶豐盈，是名自利；能令眾生心得滿足，教化調伏，使無慳吝，是名利他。……修持戒，故遠離一切諸惡過患，常生善處，是名自利；教化眾生令不犯惡，是名利他。……修忍辱，故遠離眾惡身心安樂，是名自利；化導眾生皆令和合順，是名利他。……修精進，故能得世間、出世間上妙善法，是名自利；教化眾生令勤修善，是名利他。……修禪定，故不受眾惡心常悅樂，是名自利；教化眾生令修正念，是名利他。……修智慧，故遠離無明，除煩惱障及智慧障，是名自利；教化眾生令得調伏，是名利他。」³³

菩薩之慈悲，以成就六度的自利、利他，而至能成就十波蜜之功行，如印順導師所著的《攝大乘論講記》中之記載：前六波羅蜜多集的資糧，如今把這所集的善巧施善根，不但為自利用，而與諸有情共同迴求無上菩提。菩薩如此地具大悲智，不厭生死而求涅槃，不重自利而重利他，是為方便善巧，乃稱為「方便波羅蜜多」。然而，以「願」行菩薩道的大心有情，發求菩提願的自利，與種種微妙不可思議的大願，引攝諸有情眾生，使他成為「當來波羅蜜」（到彼岸）的殊勝眾緣。接著菩薩以智慧之思惟理解，抉擇觀察的自利，與修習殊勝妙法，而利益他人。由此思擇與修習二力，能令所修的六種波羅蜜多無間斷的念念現行，是為「力波羅蜜」。然後以自己所得的妙智，在如來的集會中，受用法樂。又以所得的妙智，觀察有情的根性，以六波羅蜜多去成熟有情，使得解脫。受用法樂是自利，成熟有情是利他，名「智波羅蜜」³⁴。其實方便、願、力、智等四種波羅蜜多，是緣於菩薩慈悲心，為著重於利他的表現，要救拔世間諸眾生，令眾生從煩惱痛苦中，得到解脫。以上是菩薩行者依此十種法門勤加修行，便可度過凡夫生死的煩惱大海，到達真理聖人的彼岸，是大乘菩薩而成就自利、利他的十波羅蜜。

十波羅蜜、六波羅蜜、四攝當中，以布施為首。布施在大乘佛法中，可說是佔有相當重要的地位。因為凡夫為了追求未來人天福報，更為殊勝而行布施，二乘人發出離心，為了證涅槃而行布施，而菩薩是發無上菩提之心，廣行一切功德，迴施諸有情，使眾生因而成佛，所以布施之功德，可說人人皆讚嘆，就連佛也讚嘆布施之福，如：

³³ 《發菩提心經論》大正 32，p.511a-514c。

³⁴ 印順導師著《攝大乘論講記》台北・正聞出版，81.2 一版，p.405-406。另賢度法師著《華嚴學專題研究》台北・華嚴蓮社出版，民 87.10 初版，p.113-157。

「依資具得樂，依施得資具；故佛為眾生，先讚布施福³⁵。」

然而，諸波羅蜜中，為何先說布施行呢？透過《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即可清楚了解：

「何故先說檀波羅蜜？佛告慈氏，我今為汝廣分別說，其布施者於六度中，最易修習，是故先說。譬如世間諸所作事，若易作者先當作，是故先說布施波羅蜜多。」³⁶

其次於《大般若經》亦記載說：

「若菩薩摩訶薩，欲證無上正等菩提，一切行中，應先行施。」³⁷

由上所述，布施的特色在諸波羅蜜中，為先說是因為今日無論是否有財、無財，根本不需花費錢財，只要以眼、面、言語、身、心、床座、房舍等七因緣布施³⁸，皆是容易修持的，因此諸波羅蜜中以布施為上首。

布施的梵語dana，巴利語司。音譯為檀那、訖那、檀。又稱施。或為梵語daksina之譯，音譯為達嚩（嚩又作隸）、大嚩、嚩，意譯為財施、施頌，嚩施。根據《華嚴經疏》澄觀的解析是說「明施度，輟己惠人，名之為施。³⁹」又以《大乘義章》卷十二解釋布施之意是說：「以己財事分布與他，名之為布；輟己惠人，名之為施。⁴⁰」由此二者之意皆一味，是為釋迦牟尼佛勸導在家居士以施惠等之行法，

³⁵ 印順導師著《成佛之道》台北·正聞出版，民 82.9 初版，p.100。

³⁶ 《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大正 8，p.882a。

³⁷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大正 7，p.992b。

³⁸ 佛說有七種施，不損財物，獲大果報。一名眼施，常以好眼視父母、師長、沙門、婆羅門不以惡眼，名為眼施，捨身受身，得清淨眼，未來成佛，得天眼佛眼，是名第一果報。二和顏悅色施，於父母、師長、沙門、婆羅門不瞋蹙惡色，捨身受身，得端正色，未來成佛，得真金色，是名第二果報。三名言辭施，於父母、師長、沙門、婆羅門出柔軟語，非麁惡言，捨身受身，得言語辯了，所可言說，為人信受，未來成佛，得四辯才，是名第三果報。四名身施，於父母、師長、沙門、婆羅門起迎禮拜，是名身施，捨身受身，得端政身，長大之身，人所敬身，未來成佛，身如尼拘陀樹，無見頂者，是名第四果報。五名心施，雖以上事供養，心不和善，不名為施，善心和善，深生供養，是名心施。捨身受身，得明了心，不癡狂心，未來成佛，得一切種智心，是名心施，第五果報。六名床座施，若見父母、師長、沙門、婆羅門為敷床座令坐，乃至自以己所自坐，請使令坐，捨身受身，常得尊貴七寶床座，未來成佛，得師子法座，是名第六果報。七名房舍施，前父母、師長、沙門、婆羅門，使屋舍之中得行來坐臥，即名房舍施。捨身受身，得自然宮殿舍宅，未來成佛，得諸禪屋宅，是名第七果報，是名七施。雖不損財物，獲大果報。《雜寶藏經》大正 4，p.479a-b。

³⁹ 《華嚴經疏》大正 35，p.560b。

⁴⁰ 《大乘義章》大正 44，p.705b。。

其旨趣乃以飲食、臥具、衣服、醫藥等物，施與十方諸佛、大德及貧窮者⁴¹，至大乘時代又再加上法施、無畏二者，擴大布施之意義，如《毘耶婆問經》一書中，有說大布施是：

「若施人人、孤獨、病急是大布施；若為王瞋一向捨棄繫縛欲殺，若諸急難為救彼故，不顧自命，為捨財物，是大布施；施病人藥；是大布施，若於持戒具足眾僧，隨時施與，是大布施；施求智人是大布施。」⁴²

另外在《十住毘婆沙論》〈發菩提心品〉第六，說到行大布施之因：

「復有人行大布施，施佛及僧，或但施佛以飲食、衣服等，是人因是布施，念過去諸菩薩能行施者，韋藍、摩韋、首多羅、薩婆檀、尸毘王等，即發菩提心，以此施福，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⁴³。

菩薩以布施攝取一切眾生，是要對治眾生的慳貪與執著，乃以真實的智慧，無量的大覺，無盡的悲心，將自己所得的財物分布一切眾生，致使眾生得到廣大利益，離苦得樂，邁向佛果菩提之階段，這就是大乘布施的目的，利己又利他之特色。

二、布施之要義

施者、受者、所施物等三種，形成布施的條件。於《四十華嚴經》（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中，亦提及三事合成的布施條件：

「稱揚讚歎一切諸佛往昔所行檀波羅蜜，施者受者，及所施物，并所隨順相應行海，示導一切慳吝眾生，永離慳著，成就捨心，常行惠施，攝取眾生，令住無上檀波羅蜜，顯示諸佛相好功德，令得眾寶莊嚴世界，及示依正所出生因令諸眾生愛樂修習，普遍十方一切世界。」⁴⁴

由引文得知，諸佛在宿世間所行的布施，獲得讚歎依、正二報的相好莊嚴，令施者有了佛道正見為布施的引導，為眾生宣說布施之法時，所思、所行，也一

⁴¹施的對象（世間福田）凡有三種：一報恩田、二功德田、三貧窮田。報恩田者：所謂父母、師長、和上。功德田者：從得煖法乃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貧窮由者：一切窮苦困厄之人。《優婆塞戒經》大正 24，p.1051c。另《華嚴經探玄記》卷八載，受恭敬之佛法僧菩薩等，稱為敬田（恭敬福田、功德福田）大正 35，p.261c。

⁴²《毘耶婆問經》大正 12，225c。

⁴³《十住毘婆沙論》大正，26，p.35c。

⁴⁴《四十華嚴經》〈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大正 10，p.690c。

定會以學布施的最後目的，獲證無上佛道為演講的法義，引導生步入布施法門的修學領域，令眾生得到好樂心，同時能安住於檀波羅蜜道中，於能遍及十方法界，各得廣大利益。此為諸佛具足圓滿的施者、受者、所施物等，三事相攝合成的布施波羅蜜。其實施者，受者、所施物的重要性，在於處事心態的平等，如《華嚴經》〈十行品〉第二十一之一中的菩薩身為施主的心態：

「佛子！此菩薩為大施主，凡所有物，悉能惠施，其心平等，無有悔吝，不望果報，不求名稱，不貪利養，但為救護一切眾生，攝受一切眾生，饒益一切眾生。」⁴⁵

布施的動機，在於對治慳貪之心，這是眾所周知的事實。因為大乘菩薩就是給予吾人很好的一面鏡子，以同情的悲憫心而布施，如他布施給予苦難眾生，是出自慈心與悲心的平等心態，其目的在於克服貪吝，攝受有情眾生，令眾生入佛智，所以布施的真精神，即是損己利人，處處為人想的利他大乘法，是建立世間和樂，出世聖法的根本，因此布施之功德有著相當重要的價值。如《大智度論》有提說施主分二類，所得果報不一：

「施主有二種，貧者、富者。貧者禮事恭敬迎送而得果報；富者亦能恭敬禮事迎送，又以財物供養而得果報，是故名為世間無上福田。」⁴⁶

由於布施者是位貧乏人，既然無財布施，只好存著誠懇、恭敬、禮讓、感恩的心布施。倘若今天見到他人行善，能生歡喜心信受、讚歎、隨喜，發心成就成人之美，成人之善，這就是無財布施。再者身為富貴人，即有能力加上財物施，其所得的果報不一，也就是無上福田。在此反過來說的話，無論今生如何地富貴，心存不懷好意布施，與貧者心存誠懇布施，將所得果報又不一。依據《諸經要集》所記載說：

「一者施多得福少者，如愚癡之人祭祠，飲酒、歌舞，損費錢寶，無有福慧，是為施多得福少。二施少得福多者，如能以慈心奉道德人，眾僧食已，精進學誦，施此雖少，其福彌大，是為施少得福多。三施少得福少者，如慳貪惡意施邪見外道，兩俱愚癡，是故施少得福亦少。四多得福亦多者，若有賢者，覺世無常，好心出財，起立塔寺、精舍、園果，供養三尊衣被、履屣、床榻、廚膳、斯福如五大河流，入于大海，福流如是，世世不斷，

⁴⁵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02c。

⁴⁶ 《大智度論》大正 25，p.223c。

是為施多，其報亦多。」⁴⁷

正所謂佛家有句話：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來世果，今生作者是。此句是非常有意思，如今生不種福，來世落何處？這是同樣地道理。簡言之，發心布施者，以虔誠之心，持多量施物，給予需要之人，所獲得的布施果報，當然會越深厚。相對的，由於施主的發心，令於周遭的人看見之後，皆感受得到，自然就會產生共鳴，將會以同等的心，來回饋社會大眾，這即為布施波羅蜜所得的現世報之一。但重要的是，當行布施波羅蜜時，能體會通達施者、受者、所施物三者皆悉本空，摧破執著之相，那將能與大乘菩薩同等，獲得無量果德。

三、波羅蜜多之同異說

波羅蜜多梵語是paramita的音譯，即自生死迷界之此岸而至涅槃解脫之彼岸。又作波羅蜜多、波囉弭多。義譯為到彼岸、度無極、事究竟，或為作度⁴⁸。其次《大乘義章》卷十二之六，波羅蜜多有記載說：(一)能捨生死為此岸，至究竟涅槃為彼岸。(二)捨生死涅槃有相為此岸，平等無相為彼岸。最後又據《大品經遊意》中之記載，即：(一)小乘為此岸，大乘為彼岸。(二)魔為此岸，佛為彼岸。(三)八世間為此岸，涅槃為彼岸。此經接著又說：成論師以有相為此岸，無相為彼岸；生死為此岸，涅槃為彼岸；眾惑為此岸，種智為彼岸⁴⁹。以波羅蜜中有「無極」、「究竟」、「成辦」或「到彼岸」等的意義。其實這也是修行者精進所得的果位，從此岸到彼岸的實行道中之波羅蜜多。這就是大乘菩薩所行究竟涅槃中的婆羅蜜多。關於布施與布施波羅蜜之區別，根據《優婆塞戒經》卷二記載說：

「善男子！是施非波羅蜜者，聲聞、緣覺、一切凡夫、外道異見；菩薩初、二阿僧祇劫所行施，是波羅蜜非惠施者。」⁵⁰

由上所述，即可明了布施的時段，分成第一與第二阿僧祇劫所行的布施，乃至第三阿僧祇劫所實踐的布施波羅蜜。這因於第一與第二阿僧祇劫所行的布施，還在學習當中，所以無法以自利的智慧施和以利他的眾生施，來化導諸有情，等待至第三阿僧祇劫時，修學有成，即能用智慧施予一切眾生，因而菩薩依此則能行布施而完成布施波羅蜜。⁵¹此是以三時段而分別判定菩薩修行的不同角度，如

⁴⁷ 《諸經要集》大正 54，p.92b-c。事究竟，即通常指菩薩之修行而言，菩薩之大行能究竟一切自行化他之事，乘此大行能由生死之此岸到達涅槃之彼岸，故稱到彼岸；此大行能度諸法之廣遠，故稱度無極。《佛光大辭典》第 p.3445。

⁴⁸ 《大乘義章》大正 44，p.705b。

⁴⁹ 《大品經遊意》大正 33，p.65a。

⁵⁰ 《優婆塞戒經》大正 24，p.1042c。

⁵¹ 同上。

再以澄觀所說的波羅蜜相較之下，又有不同的意味：

「初、無數劫施等，勢力尚微，被煩惱伏，但名波羅蜜多。第二劫，去勢力漸增，能伏煩惱，名近波羅蜜多。第三僧祇，勢力轉增，能畢竟伏一切煩惱，名大波羅蜜多。⁵²」

依據澄觀說三劫是：初劫，菩薩無法去除煩惱，則屬波羅蜜多，能以一行中修一行，而第二劫即能斷煩惱，是屬近波羅蜜，能一行之中修一切行，又第三劫能完完全全滅除一切煩惱，屬大波羅蜜，能一切行中修一切行⁵³。換言之，澄觀所著的《華嚴經疏》與曇無讖譯《優婆塞戒經》中的內容，可歸納為二：前是以三劫所得的布施與布施波羅蜜的分別，後是顯於三劫波羅蜜多不同得名的稱呼，但唯一相同的是以初、二、三阿僧祇劫為對象，說明菩薩修行波羅蜜所得的成果經過。這就是以澄觀所說的與曇無讖所譯的波羅蜜同異之說。

於另一方面來說菩薩所行的波羅蜜行，依諸經論而有六波羅蜜、十波羅蜜、四波羅蜜等分別：首先六波羅蜜，又作六度，指大乘菩薩所必須實踐之六種修行。誠如於印順導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展開》一書中說：「六波羅蜜多，是多數部派所通用的，所以大乘佛法興起，也立六波羅蜜。⁵⁴

其次是說十波羅蜜，又作十度、十勝行，為北涼曇無讖譯的《金光明最勝王經》、唐·菩提流支譯的《大寶積經》、梁·曼陀羅仙與僧伽婆羅共譯的《大乘寶雲經》以及唐·實叉難陀譯的《八十華嚴經》等之說。十波羅蜜與十地有相當密切關係，倘若缺一就無法實行十地圓滿的階位。因此澄觀說：行雖然有千門，但不離十度，為了對治六蔽⁵⁵的障礙，而說六度，如今欲顯明對治十障，所以有十波羅蜜之說。⁵⁶

最後是四波羅蜜，為《勝鬘經》之說。即常波羅蜜、樂波羅蜜、我波羅蜜、淨波羅蜜，乃具足涅槃四種殊勝之特質（四德）。另一是說一切有部的毘婆沙師立四波羅蜜，即施、戒、精進、般若⁵⁷。又於密教，金剛界曼荼羅以大日如來為中心，稱位於東、南、西、北方之四菩薩為四波羅蜜，即東方之金剛波羅蜜、南

⁵² 《華嚴經疏》大正 35，p.560a。

⁵³ 《華嚴經演義鈔》大正 36，p.172b-c。

⁵⁴ 印順導師著《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展開》台北·正聞出版社，民 81.3，7 版，p.141。

⁵⁵ 六蔽即：慳心（慳貪心）、破戒心、瞋恚心、懈怠心、亂心（散亂心）、癡心（愚癡心）。

⁵⁶ 《大華嚴經略策》大正 36，p.3706a。

⁵⁷ 印順導師著《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台北·正聞出版社，民 81.3，7 版，p.141。

方之寶波羅蜜、西方之法波羅蜜、北方之業波羅蜜等位，略稱四波羅蜜。⁵⁸

其實諸種波羅蜜多，最為普遍流傳的，是屬六波羅蜜。由於小乘佛法的衰退，大乘佛法的興勝，因此，無論今日是小乘菩薩或大乘菩薩，都必需以諸波羅蜜作為實踐的基礎，乃能步入成佛之道。

第二節 布施度之修行內容與方法

一般布施的修行內容有財施、法施、無畏施三大類。除此三施之外，另有淨施、不淨施二施，或有四施、七施、八施、九施、十施、三十七種施等，筆者將以不同經論中所記載有關發心修布施的方法，成許多種施，收集於下，以圖表示之，提供讀者參考布施的方便。

圖表一——布施類別

經論名稱		數目	類 別	大正藏
華嚴經		十施	分減施、竭盡施、內施、外施、內外施、一切施、過去施、未來施、現在施、究竟施。	T10， P.112c
菩薩善戒經	卷一	四施	筆施、墨施、經施、說法施	T30， P.960c
	卷三	九施	性施、一切施、難施、一切自施、善人施、一切行施、為除施，自利利他施、寂靜施。	T30， P.979c
優婆塞戒經		三施	以法施、無畏施、財物施。	T24， P.1054c
菩薩地持經		九施	自性施、一切施、難施、一切門施、善人施、一切行施、除惱施、此世他世樂施、清淨施。	T30， P.906a
佛說布施經		三十七施	以信重心而行布施、依時施、常行施、親手施、為他施、依教施、以妙色具施、以上妙香具施、以上味施、如法尊重施、以廣大心施、以美食施、以漿飲施、以衣服施、以住處施、以臥具施、以象馬車輦施、以湯藥施、以經法施、以花果施、花以鬘施、以香施、以傘蓋施、以鈴鐸施、以音樂施、以然燈施、以繒綵疋帛施、以香水灑如來塔廟、以香水浴如來身、香油塗飾佛像、以香水施浴眾僧、以慈心施、以悲心施、以喜心施、以捨心施、以種種施、以無住	T16， P.812c-813a

⁵⁸ 《佛光大辭典》第二冊，p.1712。

經論名稱		數目	類 別	大正藏
			無相心施。	
大智度論		二施	淨施、不淨施。	T25， p.141a
大乘寶雲經		十施	無畏施、財施、無反報施、憐愍施、不輕慢施、殷重施、供養施、無所依施、淨潔施。	T16， p.244c
阿毘達磨	俱舍論	七施	施客、施行、施病、施侍、施園林、施常食、施寒風熱隨時食等（衣藥）。	T29， p.96b
	集異門足論	八施	隨至施、怖畏施、報恩施、求報施、習先施、希天施、要名施、為莊嚴心，為資助心，為資瑜伽，為得通慧菩提涅槃上義故施。	T26， p.441a

由上表可知，一般對《華嚴經》中特別顯出分減施、竭盡施。所謂分減施，就是喜好布施，從不為己獨受美食，總與眾生分享共食，乃至所受供養一切事物，皆分布與眾生之後，自己才受用。如此，處處為他人，普濟眾生的菩薩心，念念不忘發願迴向眾生：

「我身中有八萬戶蟲，依於我住，我身充樂；彼亦充樂，我身饑苦；彼亦饑苦，我今受此所有飲食，願令眾生，普得充飽。為施彼故，而自食之，不貪其味。」⁵⁹

至於「竭盡施」之意，當菩薩得到上等的飲食與各種資生之具時，心中就想，若自己受用資物，則能安樂延年，倘若布施於人，資物即將減少，資物減少則貧苦壽短。反之，我過去已有貧苦壽短的經驗，我如何忍心讓其他眾生與我過去一樣受苦呢？我還是把所有能布施的資生用具，全布施給需要的人，乃至生命也不吝惜，是為外、內施的菩薩精神。其中關於內施，在《華嚴經》〈十無盡藏品〉中，有段對於內施的說明：

「云何為菩薩內施？佛子！此菩薩年方少盛，端正美好，香華衣服，以嚴其身，始受灌頂，輪輪王位，七寶具足，王四天下。時或有人來白王言：『大王當知，我今衰老，身嬰重疾，榮獨羸頓，死將不久，若得王身、手足、血肉、頭目、骨髓，我之身命必冀存活。唯願大王莫更籌量，有所顧惜，但見慈念，以施於我。』爾時！菩薩作是念言：『今我此身，後必當死，無一利益，宜時疾捨，以濟眾生』，念已施之，心無所悔，是名內施。」⁶⁰

⁵⁹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12c。

⁶⁰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12c。

發大心的菩薩，以悲為首，以願為力的精神，恒住生死娑婆界，生生世世修持廣大圓滿布施波羅蜜以來，可說於菩薩道上，感招人天富貴的果報，當得轉輪聖王，能以王之權位，即將捨財、捨位、乃至捨身、捨手足、捨血肉、捨頭目，拯救眾生為己任，以不忘佛法的無常之說，唯發心修道，行內、外施，更捨王位之心，求出家、尋佛智為目標。此亦如《華嚴經》中，初地菩薩已證得果位，能自行化他，成就大功德，是為寄人乘位之因，而感得閻淨提王之果，乃以人王之身，又再復現於世間，行大施惠，普渡眾生，成就大捨，為的是求一切智智，其中經文所說一切能施物的內容有：

「佛子！菩薩摩訶薩，隨順如是大悲、大慈，以深重心，住初地時，於一切物，無所吝惜，求佛大智，修行大捨。凡是所有一切能施，所謂：財穀、倉庫、金銀、摩尼、真珠、琉璃、珂貝、璧玉、珊瑚等物，珍寶、瓔珞、嚴身之具，象馬、車乘、奴婢、人民、城邑、聚落、園林、臺觀、妻妾、男女、內外眷屬，及餘所有珍玩之具，頭目、手足、血肉、骨髓、一切身分，皆無所惜，為求諸佛廣大智慧，是名菩薩住於初地大捨成就⁶¹。」

誠如澄觀所述，初地菩薩所突顯是布施波羅蜜增勝，而此時之布施波羅蜜乃以財施為重，至於無畏施是在二與三地，法施則是在四地以上⁶²。初地菩薩而能有如此豁達的胸懷，不顧自己的生命，又不執於身為己有，將最親近、最愛好的眷屬，全都施捨，使眾生在生活所用的資財、穀米、金銀等一切寶物，都能得貯藏的歡喜，乃至難行、能行的頭目、手足、血肉、骨髓等，皆一一行內、外施財、而成就了大捨，令布施增上，使眾生得廣大利益的歡喜。另外在《菩薩善戒經》中說明菩薩捨身布施有二：

「菩薩摩訶薩，捨身布施有二事：一者菩薩不得自在，二者屬他。有求不施，不能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名菩薩不得自在。屬他者，菩薩摩訶薩為菩提故，身屬眾生，如世間人，以衣食故，為他僕使，菩薩摩訶薩於自身中不得自在，一切眾生於菩薩身、頭目、髓腦，乃至手足，隨意取用而得自在。⁶³」

由引文得知，菩薩為何不得自在？就是因為執著我的身體、財產、情意等，而無法自在。執著不肯放下，煩惱重重，你爭我奪，要爭的，無非就是榮譽名聲與地位，乃至美化自己的身體與生活環境，這些皆是造業、造罪的因緣。一旦四大分解，所爭取的、所擁有的財富、地位、眷屬等，都帶不走，最後亦無利益可

⁶¹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82c。

⁶² 參《華嚴經疏》大正 35，p.768b。

⁶³ 《菩薩善戒經》大正 30，p.979c-980a。

得，其實這種事是無法永恒獨立地存在，一切諸法、知識、資物是沒有實體性，是因緣和合的，因緣條件一分散，什麼都沒了，若能放下這兩件事，即證得我、法二空的真理，證得二空，就與初地菩薩所修證的是一樣的。其實初地菩薩捨身是為了利益眾生，再次受生於人間，再次行菩薩道。由於菩薩的悲心，以他人的苦痛，當成自己的苦痛，以他人的身命，當成自己的身命，安然自在住於世間，隨時受生捨身，乃以平等的悲心，任由眾生取用，這對於今日握權在手的達官者、富貴者的護法菩薩們，是難以做到，不過有以下的三種布施筆者相信每個人階可做得到的：

一、血施，今日科學文明，醫學發達，只要布血液給相同血液之人，即可救人一命，而自己也不會因施血後，喪失生命或對身軀有何受損，此種布施何樂而不為呢？

二、力施，亦稱無畏施，有錢之人可以錢財行施，可是若無錢財又則可以一己之力行施，如遇他人無力柔弱，即伸出援手，幫助他解除困境，是有錢出錢，有力出力的菩薩心。

三、讚歎施，即便是無財，無力之人，亦能行施，如當見他人行布施做功德，能心生喜悅，讚歎他人造福社會，安定人群的行善功德，皆從旁勉勵之，令行善者，越做越起勁，越做越猛力，如此地讚歎歡喜也是一種布施。

雖然修持布施的內容眾多，但對世間人發心布施而言，必先從最簡易著手，倘若無錢財者，則可行無畏施和慈、悲、喜、捨施，若有錢財者，則可行施衣物、飲食、用品、土地、房子等，從簡至繁，從輕而重，量力而為，如此一來，行施能達到永續綿延的效果。布施是智慧的資糧，所謂布施者，必獲其利益，若為樂故施，後必得安樂。而布施的可貴在於心，就如世尊告示舍利弗說：

「如舍利弗以一鉢飯上佛，佛即迴施狗，而問舍利弗；汝以飯施我，我以飯施狗，誰得福多？舍利弗言：如我解佛法義，佛施狗得福多。舍利弗者，於一切人中智慧最上，而佛福田最為第一，不如佛施狗，惡田得福極多，以是故知大福從心，生不在田也⁶⁴。」

由於舍利弗的菩提心願力，既使發無量心，不如佛的清淨與高尚的布施心。雖然行施的功德牽涉於布施的財資、對象、時間、心念等基本因素。然此四因素當中，當以心念為最重要比如有人常於寺廟行施做功德，日久與寺內的人、事、

⁶⁴ 《大智度論》大正 25，p.301b。

物皆熟悉，一旦到了寺院見到好的東西或愛好的物品，隨手即取，師父視之，上前勸告，結果她回答的是：我在這裡常布施，拿此食物是應該的，這也是我應得的，倘若布施的心念不正，即成邪念。若明了「一切唯心造」之真理後，吾人的心即通達真正的清淨施，不存任何執著，放下身外之物，以清淨心行施，才能自在，既無貪著又無煩惱之憂，仍能通達三輪清淨施之境界。《華嚴經》〈離世間品〉中列出十種清淨施：

「佛子！菩薩摩訶薩有十種清淨施：何等為十？所謂平等施，不揀眾生故；隨意施，滿其所願故；不亂施，令得利益故；隨宜施；知上中下故；不住施，不求果報故；開捨施，心不戀著故；一切施，究竟清淨故；迴向菩提施，遠離有為、無為故；教化眾生施，乃至道場不捨故；三輪清淨施，於施者、受者，以及施物，正念觀察，如虛空故，是為十。若諸菩薩，安住此法，則得如來無上清淨廣大施⁶⁵。」

此菩薩了知諸法的微妙真理，即能遠離慳貪之相與妄想心，不求名聞利養，提倡慈悲平等教義，同時行布施波羅蜜來利益眾生，進而以佛所說之法，化度世間諸眾生，趣向佛果菩提。《華嚴經》〈十地品〉中，亦提諸佛所行布施之法的定義：

「菩薩住此地，多作轉輪聖王，為大法主。具足七寶，有自在力，能除一切眾生慳貪，破戒垢，以善方便，令其安住十善道中，為大施主，周給無盡，布施、愛語、利行、同事。如是一切，諸所作業，皆不離念佛，不離念法，不離念僧，乃至不離今具足一切種，一切智智。」⁶⁶

身為轉輪聖王的離垢地菩薩，不離念三寶之敬田，以善巧方便之十善法門與四攝法度化眾生，同時以自己的財物，施予需要之人，是為悲田。另又有對父母之養育恩、師長之教誨恩，恭敬供養，並非僅報恩，亦能獲福，所以布施福田的對象以敬田、悲田、恩田非常廣義。就好比農夫於農田耕耘種植，至秋季時即可有利潤收穫，而行布施等同於在農田耕種，重下了利人之益因，而由此善因輾轉受到福德果報因緣，這全關係於田能生長一切萬物之重要，所以布施又名福田。因此，菩薩從初發心開始，修行布施波羅蜜，用意固然是為利益眾生，而實際在於達到佛的根本智，而生尊貴之家。

然菩薩行者，為觀眾生之苦，發起菩提心願，拔眾生苦難並安置其樂，而求

⁶⁵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304c-305a。

⁶⁶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86c。

佛大智慧為目的，是今眾生捨妄歸真，返本還源，成就佛智。此表達菩薩為利益眾生，以大悲為體的先決條件與智慧為權的雙運利行的菩薩道，推向布施波羅蜜的目標所在，如經文所說：

「此菩薩於念念中，常能具足十波羅蜜。何以故？念念皆以大悲為首，修行佛法，向佛智故，所有善根，為求佛智，施與眾生，是名檀那波羅蜜。」⁶⁷

此「遠行地」菩薩以大悲利度群倫，為滿足眾生現實生活所需，乃先以利鉤牽，後令入佛智，是菩薩救度眾生的善巧行施法則。

以上所述為財施之義，然而財施在三種施中只能算是三施的基本，除了財施之外，尚有無畏施與法施，其中，以為人演說微妙崇高之善法的法施之功德為最大。如佛一時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告諸比丘說：

「有此二施，云何為二？所謂法施、財施，諸比丘施中之上者，不過法施，是故諸比丘常當學法施，如是諸比丘當作是學。爾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⁶⁸。

實際上，法布施不限於出家眾，只要心存正念的在家佛弟子，都可以行世間法施。但若要讓佛法永住，則必定非出家的佛弟子不可，因為住持佛法的重任在於出家人，出家人代表佛與法的住世，象徵佛法的永續流傳。例如一般人同時看到一位在家佛弟子與出家弟子，從遠方漸近時，其見到出家弟子就會連想到佛教的阿彌陀佛來了，立即和你道聲阿彌陀佛，可是對於在家佛弟子，則不一定會令人產生起佛教的聯想。因此雖同為佛弟子，出家弟子是以出離五欲六塵及趣向解脫的修行方法為準則，流露慈悲心化度苦難的有情眾生為己任；而在家佛弟子之優婆塞、優婆夷等，其雖亦發心，行修菩薩的悲心精神，但因身份、環境之關係，與比丘、比丘尼二眾所發之心仍有不同，而其所得成果自亦有所不同。

又根據《華嚴經》〈普賢行願品〉中之記載，有列出七種供養，此供養中，以法供養最為殊勝，如經所說：

「諸供養中，法供養最，所謂：如說修行供養、利益眾生供養、攝受眾生供養、代眾生苦供養、勤修善根供養，不捨菩薩業供養、不離菩提心供養。善男子！如前供養無量功德，比法供養，一念功德百分不及一，千分不及

⁶⁷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96b。

⁶⁸ 《增壹阿含經》大正 2，p.577c。

一，百千俱胝那由他分、迦羅分、算分、數分、論分、優婆尼沙陀分，亦不及一。⁶⁹」

當菩薩行者為有情初機信眾實行法供養時，必先從世間法的因果、道德、慈善、業力、修行次第等說法內容著手。只要說法者以清淨心布施，無論是為外道者的邪念，或二乘人的執著，皆能令聽聞者生起正信，止惡行善，趣向佛法之心，自然而然地從心中發起成等正覺的心願，是故說法施最為勝益。在《華嚴經》〈十行品〉第二十一之一，就曾特別強調法施的重要：

「十方一切國土中，擊大法鼓悟群生，為法施主最無上，此不滅者所行道⁷⁰。」

此說菩薩擊大法鼓以悟群生，其乃喻菩薩高聲宣說，以度如目盲之愚昧眾生，以及振奮起沈迷貪睡者，使其目光明亮，積極精進，並進而離苦得樂。

以上所述乃就菩薩所行之財施、法施、無畏施的內容，以及施者對受者所施物的敬信心、福田心、施捨心、除貪心等四種的清淨善行態度等作約略的分析與說明，而由此也可以了解到，在布施上，可因布施的內容、態度、目的之不同，其所得之成果亦會有所不同。因此雖然布施波羅蜜為十度之首，被視為是易行之處，但真正在行布施波羅蜜時，仍須確切了解其內容與真義；才能實收貫效。

第四章 〈十地品〉各地布施之義涵

〈十地品〉是《華嚴經》描述菩薩修行的過程、內容與方法的一品，此中特別強調十種波羅蜜，在菩薩的十地（十種階位）中，配合十種波羅蜜之數修習，積果無數無量之功德，而終至證得佛果位，而在此十地中雖同部修行十度，然說階段之主要波羅蜜有所不同，就是在不同階段中，其所修之同一波羅蜜，其在內與方法上亦有所不同。便以施波羅蜜為例，說明十地中，各地如何修行施波羅蜜。

第一節 菩薩行財施與無畏施之地

⁶⁹ 《四十華嚴經》大正 10，p.845a。

⁷⁰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10c。

根據澄觀《演義鈔》所記載〈十地品〉中的布施度之種類分別以初歡喜地菩薩行內、外財施為增勝。雖然初地菩薩已斷二空，登上聖位，但尚未完全圓滿行門中的布施波羅蜜，若欲圓滿布施波羅蜜，必經二離垢地、三發光地、四燄慧地等菩薩所行修的無畏施，乃至五難勝地、六現前地、七遠行地、八不動地、九善慧地、十法雲地等菩薩所行修的法施，是為圓滿十度之一的布施波羅蜜。如上一章所述，歡喜地菩薩以主修布施行，行修內、外財施，以饒益有情眾生，與精勤地供養諸佛等，致使初地菩薩累積無量善根功德，並同將此善根功德悉皆迴向一切智慧之地，而能明淨除障，達到身心自在，遠離一切慳貪。

雖然初歡喜地菩薩已修施行圓滿，但不為而此感到滿足，於是更加精進地進階二地。而進入二地時，菩薩所修持十善業與清淨戒，則能勝於世間之財的自利功德，同時又能成就眾生，獲得身心安樂，令遠離殺、盜、淫、妄、酒等五戒之怖畏，是為菩薩行無畏施。對於無畏施《寶髻經四法憂婆提舍》亦如下之說明：

「我常滿足一切眾生，是故菩薩作願布施，一切生處得大富樂，以彼願力布施力熏，生生處處種種布施，無量眾生皆悉滿足，離殺生等種種不善，是無畏施」⁷¹

又依《華嚴經》〈十地品〉離垢地菩薩，以無畏施之行，救拔眾生的險道，如經中所說：

「又作是念：一切眾生在於生死險道之中，將墮地獄、畜生、餓鬼，入惡見網中，為愚癡稠林所迷，隨逐邪道，行顛倒行。譬如盲人，無有導師，非出要道，謂為出要，入魔境界，惡賊所攝，隨順魔心，遠離佛意，我當拔出如是險難，令住無畏一切智城。」⁷²

由於菩薩見到諸眾生的生死苦惱，感同身受，不入涅槃之道，本著平等的慈悲心，使眾生得到真實的利益和歡喜，所以為了拔除眾生的險難，給予眾生快樂，而不計較名聞利養功德，放棄自己出離苦海的機會，反而為救眾生而重回生死苦海，而這正是所謂的無畏施。無畏施的說法，在於《妙法蓮華經》〈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中之記載說：

「觀世音菩薩摩訶薩！於怖畏急難之中，能施無畏，是故娑婆世界，皆號

⁷¹ 《寶髻經四法憂婆提舍》大正 26，p.275c。

⁷²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86a-b。

之為施無畏者。」⁷³

此無畏施，即拔濟種種之怖畏，救度眾生之意。蓋菩薩以種種之威力方便，拔濟獅子、虎、狼、水、火、險道、盜賊、惡人、生死和囚禁枷鎖……等諸怖畏，皆施以安慰眾生，脫離恐懼，是為菩薩得無畏者之稱。

其實筆者認為觀世音菩薩施無畏的方法與第二離垢地菩薩施無畏的方法有些類似，如險道、生死、盜賊、惡人皆相同。不同者在於第三發光地菩薩與第四焰慧地菩薩，發光地菩薩見眾生被無明煩惱所遮蔽，使心無法寂靜，睡不安穩，則施於安慰眾生，以禪定方法令眾生心平意和，令意調柔的無畏施。而焰慧地菩薩以三十七道品的方法，對治煩惱妄想，使眾生得安樂，入無礙解脫道的無畏施。如下就來說明發光地與焰慧地如何救度眾生的概況？

發光地菩薩，觀察一切有為法的無常、苦、不淨、不安隱，敗壞而無法恒久不變的如實相狀的境界，更感厭離，轉而深入佛陀的智慧，觀察佛智不可思議、無等無量、難得且無雜染、無煩惱、無憂愁，於是一直修持至無畏的境界，永不退轉於生死遷流，並救度無量的苦難眾生，而能見到佛的智慧，獲得無量的利益，可是見到一切有為眾生，卻是有無量的煩惱過患，此時菩薩生起十種哀愍心，如經所說：

「見諸眾生孤獨無依生哀愍心，見諸眾生貧窮困乏生哀愍心，見諸眾生三毒火然生哀愍心，見諸眾生諸有牢獄之所禁閉生哀愍心，見諸眾生煩惱稠林恒所覆障生哀愍心，見諸眾生不善觀察生哀愍心，見諸眾生無善法欲生哀愍心，見諸眾生失諸佛法生哀愍心，見諸眾生隨生死流生哀愍心，見諸眾生失解脫方便生哀愍心。」⁷⁴

當菩薩見眾生如此苦惱時，便發起大精進心的願力，令苦難的眾生，都能得到救護、解脫、清淨乃至獲得依止善處，而能調伏種種煩惱習氣，進入涅槃之道。換句話說，此菩薩如此地厭離一切有為的境界，哀愍憶念諸眾生，了知一切智智的殊勝利益，欲依如來的無上智慧救度眾生，於是心中想起，用何種善巧方便，才能救拔墮入煩惱苦難的諸眾生呢？

實際上，菩薩度脫眾生，而宣說佛的知見，令眾生安住涅槃的彼岸，是透過三十七助道品之門，對治眾生的煩惱，妄想執著，目的是為了得解脫之道，如《大

⁷³ 《妙法蓮華經》〈觀世音菩薩普門品〉大正 10，p.57b。

⁷⁴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87b-c。

智度論》一書記載說：

「佛以大慈故，說三十七品涅槃道，隨眾生願，隨眾生因緣，各得其道，欲求聲聞人，得聲聞道，種辟支佛善根人，得辟支佛道，求佛道者得佛道，隨其本願諸根利鈍。」⁷⁵

又如《華嚴經》〈十地品〉第四焰慧地亦記載三十七菩提分，而能迴向捨離一切眾苦的涅槃岸：

「未生諸惡不善法為不生故，欲生勤精進發心正斷已生諸惡不善法為斷故，欲生勤精進發心正斷，未生諸善法為生故，欲生勤精進發心正行，已生諸善法為住不失故，修令增廣故，欲生勤精進發心正行。復次此菩薩，修行欲定斷行，成就神足，依止厭、依止離、依止滅，迴向於捨。修行精進定心定觀定斷行，成就神足，依止厭、依止離、依止滅，迴向於捨。復次此菩薩，修行信根，依止厭、依止離、依止滅，迴向於捨。修行精進根、念根、定根、慧根，依止厭、依止離、依止滅，迴向於捨。復次此菩薩，修行信力，依止厭、依止離、依止滅，迴向於捨。修行精進力，念力、定力、慧力，依止厭、依止離、依止滅，迴向於捨。復次此菩薩，修行念覺分，依止厭、依止離、依止滅，迴向於捨。修行擇法覺分、精進覺分、喜覺分、猗覺分、定覺分、捨覺分，依止厭、依止離、依止滅，迴向於捨。復次此菩薩，修行正見，依止厭、依止離、依止滅，迴向於捨。修行正思惟、正語、正業、正命、正精進、正念、正定，依止厭、依止離、依止滅，迴向於捨。」⁷⁶

由引文所述的三十七道品，可歸納為七種：一、四念住，二、四正勤，三、四神足，四、五根，五、五力，六、七覺支，七、八正道等，皆為如來慈悲心所流露，智慧的顯示，唯有覺悟之聖者，宣說微妙法門，以無畏之心，施於諸眾生界，使得安樂平隱，成就人間淨土的無畏施功德圓滿之行。

一般只知「無畏施」是解除人們心中的憂慮與恐懼，而不知聽人宣說經典也是一種無畏施。聽經。只要帶一顆誠敬的心去洗耳恭聽，就必然得到利益。它不但是「耳施」、「心施」，同是也是「無畏施」。因為宣說微妙經典需要有人捧場，聽眾對於講述佛法的人是一種很大的鼓勵與幫助。聽者越虔敬，講者越慎重；聽者越踴躍，講者可能越講越起勁。否則每次法會只有一、二人，演講者難免會失

⁷⁵ 《大智度論》大正 25，p.197c。

⁷⁶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89c-190a。

去信心。人生做事感是要有第一次，練習講經也是如此。「一回生，兩回熟」，而且講的次數越多，就會越熟練⁷⁷。再說，所有成功的演說者和講經家誰不是多年磨練出來的？難道有不學而會的天才？縱使他天生是一塊講經的材料，假如他幾次上臺講經時，都沒人聽經，他可能會產生挫折和自卑感，而失去信心，說不定因此錯過練習和成功的機會，也因此埋沒了興趣與人才。意思是說，越是講經的新手，越需要我們邀人去聆聽、去捧場。講經的新手有了聽眾的捧場，越講就會越有信心，越講越生動自然。好的演說者那一位不是從生硬，看稿子開始練習起的呢？因為聽經可以給講的人增加信心的鼓勵和熟練的機會，所以聽經也是一種無畏的布施。⁷⁸

若是聽經之人有般思求聞法的渴仰踴躍，弘法之人才就倍而顯出。如此一來，聽者、說者就會越來越多，同時印經之功德也越來越多，因為誦經必須以經典為依據而聽者也必須以經書證明，才能如實修持，而不致於盲目瞎說墮入邪見，落得一無所有。因此說法的法布施、聽經的無畏施、印經的財施等三者，是有互動關係的，就如同鼎一般，缺一不可。

第二節 菩薩行法施之地

法施又名法供養，以微妙高善之法，為人演說，便是法施，法施當然是以佛法為主，能夠以佛法解說於人，因此有世間法與出世間法之分。出世是指超出世間之意；即出離有漏繫縛之無漏解脫法，為「世間」之對稱。又世間若指世俗之事，則出世間即指佛法；世間若表有漏（煩惱），則出世間即意謂解脫，亦即一切生死之法為世間，涅槃之法為出世間。於苦、集、滅、道四諦中，苦、集二諦為世間法；滅、道二諦為出世間法。又為解脫而修之四諦、六度等，皆稱為出世間法。根據《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卷一之說，若以修道之階位而言，初地、二地、三地稱為世間行，以其僅僅斷除煩惱之故；四地至七地稱為出世間行，此四階位之人既已了斷煩惱，又斷除「知障」；八地以上則斷除「體障」或「治想」，稱為出出世間行。⁷⁹

雖然到達四地以上是修出世間行，但此中的世間與出世間之法施，是以第五難勝地，第六現前地，第七遠行地，第八不動地，第九善慧地，第十法雲地等為中心。難勝地為十地中第五階次，在此之前，經歷了第一地至第四地，在第五地，以十度中第五禪定波羅蜜為主，表示此地變化神通自在完成，而以方便善巧法，

⁷⁷ 陳伯達著《圓滿生命的實現—布施波羅蜜》台北·東大圖書出版，民 81.9 四版，p.278。

⁷⁸ 陳伯達著《圓滿生命的實現—布施波羅蜜》台北·東大圖書出版，民 81.9 四版，p.278。

⁷⁹ 《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大正 45，p.477c。

隨順世間之行，如《華嚴經》中說：

「名為神通者，善修禪定故；名為方便善巧者，能隨世行故。」⁸⁰

接著此地菩薩以四攝法布施而教化眾生說：

「以布施教化眾生，以愛語、利行、同事教化眾生，示現色身教化眾生，演說諸法教化眾生，開示菩薩行教化眾生，顯示如來大威力教化眾生，示生死過患教化眾生，稱讚如來智慧利益教化眾生，現大神通教化眾生，以種種方便行教化眾生。」⁸¹

難勝地菩薩能如是勤修方便，教化眾生，其因是菩薩的心，有如大車輪一般輾轉相續無有間斷，以趣向佛的無上智慧為目標。因此，此地菩薩為自利利他，所作教化眾生的諸善根，無有一絲一毫退轉意念，時時刻刻修學殊勝的行法，來利益有情眾生的法布施，乃以修習世間的五明，教化不同的眾生，如《華嚴經》〈十地品〉中之記載：

「佛子！此菩薩摩訶薩，為利益眾生故，世間技藝靡不該習，所謂：文字、算數、圖書、印璽、地水火風、種種諸論，咸所通達，又善方樂，療治諸病、顛狂、乾消、鬼魅、蠱毒，悉能除斷，文筆、讚詠，歌舞、妓樂，戲笑、談說，悉善其事。國城、村邑、宮宅、園苑、泉流、陂池、草樹、花藥，凡所布列，咸得其宜。金銀、摩尼、真珠、琉璃、螺貝、璧玉、珊瑚等藏，悉知其處，出以示人。日月、星宿、鳥鳴、地震、夜夢、吉凶，身相休咎，咸善觀察，一無錯謬，持戒入禪，神通無量，四無色等，及餘一切世間之事，但於眾生不為損惱，為利益故，咸悉開示，漸令安住無上佛法。」⁸²

由於菩薩善觀察眾多人的需求，精通世間所有的因明、聲明、工巧明、醫方明、內明等五明。可說是難勝地菩薩廣博多才，在適當的時機，對治眾生各種的煩惱病障，活用所有言詞、音聲、文字和生動美妙的辭句之法，以達到妙語如珠，扣人心弦的境界。表示菩薩的大悲與大慈，為利益眾生，乃以善巧方便的智慧行法布施，漸漸安住清淨的無上佛法，令眾生得法喜之樂，而獲解脫。

接著第六現前地菩薩，以智度為主，成就般若智慧。此中的菩薩明確地提出

⁸⁰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92a。

⁸¹ 同上，p.192b。

⁸²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92a。

重要思想，即「唯心論」，如《華嚴經》說：

「佛子！此菩薩摩訶薩，復作是念：三界所有，唯是一心，如來於此，分別演說十二支，皆依一心，如是而立。」⁸³

由引文得知，欲界、色界、無色界的一切都是由心所變現的。大乘經中說：「三界唯心，唯是心者，但有內心，無色、香、味等外境界」⁸⁴。因有此原故，如來而分別宣說十二緣起，進行闡述宇宙人生的問題。又《十地經論》也說此分別法：

「三界虛妄，但是一心作故。心、意與識及了別等，如是四法，義一名異。」⁸⁵

〈十地品〉現前地菩薩認為，三界的山河大地，皆是因緣和合，緣生緣滅，虛妄假合，世間一切的萬法都是唯心所運釀而成的，所以心是萬法的根本，修行本應從心性著手，而不在外境和名相上打轉。如果我們能夠對於一切外境都不執著，就不會被利益、美譽、稱讚、譏笑、衰損、痛苦、毀謗與快樂等八風所吹動。一旦心寧靜即引發無量的福德、智慧、神通和不可思議的潛能。這就要從禪定下功夫，禪定可開智慧，修善可培福，即為「福慧雙修」。修禪定可以自利，修善行可利他，處處表現利益眾生行為，心中一塵不染，就是離一切相而行一切善，所以說三界的眾生有種種的分別，但按其本質來說，唯是一心，這就由引文所述的義一名異之意。

有關人生問題，〈十地品〉現前地菩薩以法布施，而演說十二因緣：

「心是識，事是行，於行迷惑是無明，與無明及心共生是名色，名色增長是六處，六處三分合為觸，觸共生是受，受無厭足是愛，愛攝不捨是取，彼諸有支生是有，有所起名生，生熟為老，老壞為死。」⁸⁶

所謂十二因緣指的是：無明、行、識、名色、六處、觸、受、愛、取、有、生、老死。這十二因緣是佛教的基本教義之一，它概括了人生的一切現象，人生不過是十二因緣的相續。既然從無明到老死無非都是心，依於心，當然就「一切唯心」了，如此現前地菩薩以「三界所有，唯是一心」，「十二有支，皆依一心」的法布施，則成就了對宇宙人生的兩種基本觀點。

⁸³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94a。

⁸⁴ 《唯識論》大正 31，p.64b。另見《華嚴經演義鈔》大正 36，p.525a。

⁸⁵ 《十地經論》大正 26，p.169a。另見《華嚴經演義鈔》大正 36，p.525a-b。

⁸⁶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94a。

菩薩已圓滿第六地，想要再進一步入第七遠行地，當修十種方便慧時，發起了殊勝法施之道業，如《華嚴經》〈十地品〉遠行地菩薩中說：

「何等為十？所謂：雖善修空、無相、無願三昧，而慈悲不捨眾生，雖得諸佛平等法，而樂常供養佛；雖入觀空智門，而勤集福德；雖遠離三界，而莊嚴三界；雖畢竟寂滅諸煩惱，而能為一切眾生，起滅貪、瞋、癡煩惱焰；雖知諸法如幻、如夢、如影、如響、如焰、如化、如水中月、如鏡中像，自性無二，而隨心作業無量差別；雖知一切國土，猶如虛空，而能以清淨妙行，莊嚴佛土；雖知諸佛法本身本性無身，而以相好，莊嚴其身；雖知諸佛音聲性空寂滅不可言說，而能隨一切眾生出種種差別清淨音聲；雖隨諸佛了知三世唯是一念，而隨眾生意解分別，以種種相、種種時、種種劫數，而修諸行，菩薩以如是十種方便慧起殊勝行，從第六地入第七地，入已此行常現在前，名為住第七遠行地。」⁸⁷

根據《十地經論》所解，第七地遠行地菩薩，得般若波羅蜜現前時，即於無作行中生起好樂之心，發起殊勝行於出世間及世間，有四種功德：一、由於菩薩善修三三昧，而集起大功德助道之因，得到無盡財果及無礙身報的殊勝因，能夠隨所須求，隨所意取的心願。二、護惡行因事，菩薩如是得勝無量修行，以空起悲在於一切眾生中不起妄行。三、護根因事，得到十種方便慧之殊勝因增上的原故，使功德法增上，修波羅蜜行。四、攝眾生因事，此地菩薩以願力教化諸群生，莊嚴三界，其為所有眾生滅除煩惱，而遠離業惑⁸⁸。由此四點來說，此菩薩如是修行生福德資糧，以自利利他，轉大法輪之施，並於施行中無一念休息廢捨，在念念中常能具足十波羅蜜的殊勝功德，同時也具足四攝法，四持⁸⁹、三十七道品、三解脫，乃至一切助道菩提分法，都能在一念中圓滿具足，這是為什麼呢？如《華嚴經》中說：

「念念皆以大悲為首，修行佛法，向佛智故，所有善根，為求佛智，施與眾生，是名檀那波羅蜜，能滅一切諸煩惱熱是名尸羅波羅蜜。慈悲為首，不損眾生，是名羼提波羅蜜。求勝善法，無有厭足，是名毘梨耶波羅蜜。一切智道常現在前，未嘗散亂，是名禪那波羅蜜。能忍諸法，無生無滅，是名般若波羅蜜。能出生無量智，是名方便波羅蜜。能求上上勝智，是名願波羅蜜。一切異論，及諸魔眾，無能沮壞，是名力波羅蜜。如實了知一

⁸⁷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96-a-b。

⁸⁸ 《十地經論》大正 26，p.174a。

⁸⁹ 四持：依澄觀所解，即依煩惱障增上淨故，謂依四持為所住處，以三解脫為所依門，修行三十七品，則得煩惱障淨，任持自分，故名為持，亦名四家，所住處故。四者一般若家此是能照，二者諦家即是所照，三捨煩惱家，四苦清淨家。見《華嚴經疏》大正 35，p.816b。

切法，是名智波羅蜜。佛子！此十波羅蜜，菩薩於念念中，皆得具足，如是四攝、四持、三十七品、三解脫門，略說乃至一切菩提分法，於念念中皆悉圓滿。」⁹⁰

由上得知，菩薩在一念當中，卻無有暫停，為了趣向佛的智慧，而精勤追求佛智，乃至成就圓滿佛智，而願意把自身奉獻給眾生的自利利他，宛如世人為了生存，心甘情願做人的僕使，因為菩薩有高尚的理想和服務的熱忱，所以也能在念念當中，自利、利他把所知，所得的一切諸法毫無吝惜的布施諸群眾生，令眾生脫離苦海，得無上道。

然而第八不動地菩薩起了智慧光明，隨機現化，攝度所有的眾生，所以他明明白白了知眾生類的不同，能隨時隨地以眾生的根機需求，而現其身，如《華嚴經》云：

「佛子！此菩薩復起智明，教化眾生，所謂：善知眾生身差別，善分別眾生身，善觀察所生處，隨其所應，而為現身教化成熟。」⁹¹

又《妙法蓮華經》〈觀世音菩薩普門品〉也說：

「應以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身得度者，即現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而為說法，應以長者、居士、宰官、婆羅門婦女身得度者，即現婦女身而為說法、應以童男、童女身得度者，即現童男、童女身而為說說法，……。」⁹²

實際上，第八地不動地菩薩已達到能隨機應現，在於眾生世間自在行，而為說法的第八階位了，從這點來說，世人稱說之觀世音菩薩乃相當於第八地階位之菩薩，因為觀世音菩薩與不動地菩薩有同樣的慈悲願力，教化成熟眾生。

再者，不動地菩薩於三千世界裡，隨著眾生身的信心與了解程度，以智慧光明普現受生於世間，若二或三次，乃至無量數次，或者不可說三千大千世界裡，都能隨著眾生的根機差別，照耀於其中，顯現眾生前。其實此一切善法都是以慈悲心為根本，而菩薩就是以悲天愍人，不捨眾生之苦的胸襟，而親自示現受生於世間，而能任運自如，拔除眾生之苦。菩薩會有如此地成就，而能示現自在的原因特色，是在於：

⁹⁰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96b-c。

⁹¹ 同上，p.199c-200a。

⁹² 《妙法蓮華經》〈觀世音菩薩普門品〉大正 9，p.192b。

「此菩薩成就如是智慧故，於一佛剎其身不動，乃至不可說佛剎眾會中，悉現其身。」⁹³

不動地菩薩，就是成就無上的智慧與無功用行，不為煩惱所動，並於佛剎土中，不需以身運作，只要無功用行，即現其前，乃至攝度眾生亦是如此任運自如，不為境界所動。猶如月亮映入百河大川。月亮如如不動，動的是河川。換句話說，此地菩薩得到佛的智慧成就，方能修成無功用行，有了無功用行與智慧的成就，要度化各種程度的眾生，簡直就是輕而易舉，來去自如。所以能成就智慧增上，是有條件的，如《大般若經》的第五百七十卷說：若是要速疾向往成就無上智慧，就必先圓滿佛的智慧（一切種智）為目標，然後本著悲愍心去修布施。⁹⁴

當第八地菩薩已修法施圓滿成就之後，更深層進入第九善慧地階位時，分明了知一切諸法，善能演說三乘法與一乘解脫差別，同時也能隨著眾生根性、煩惱、習氣而為說法，令眾生對佛法產生信心與了解，並增加有利的智慧，而各得解脫，這即是善慧地菩薩智慧、口業、法師自在等三種成就的展現。所以善慧地菩薩，達到作大法師與具足法師行的特色風格。其中此地菩薩能達到此成就的原因是：

「善能守護如來法藏，以無量巧智，起無礙辯，用菩薩言辭，而演說法。此菩薩常隨四無礙智轉，無暫捨離，何等為四？所謂：法無礙智、義無礙智、辭無礙智、樂說無礙智。」⁹⁵

演說佛法是此地菩薩的專長，無論世間眾生如何難調難伏，菩薩還是有辦法克服，以柔軟語、喜悅語化解世間的種種紛爭，更能以「一音普答眾問，遍斷眾疑」而得善慧之名⁹⁶。菩薩有如此的能力，無非是他勇猛精進修習所得的宏偉功績，與引發願力之果，而感得的正報—四無礙智。

善慧地菩薩得到無礙智，於諸法自相、別相能瞭若指掌，而無錯謬之說，盡情不斷地宣說法樂之四種無礙智。菩薩坐於座上的依報莊嚴，乃以一音演眾法，或者用種種不同音聲，令諸大眾，都能開悟了解甚深法義，這時菩薩心想，放大光明照亮處於黑暗的眾生，與想從一一毛孔皆演法音，讓所有一切有形、無形之事物，也都能聽演妙法言音，周遍法界，令所有眾生都能增加信心，對法有深層的認識，而早日離苦得樂，超凡成聖。這就是大乘菩薩所發的大願悲心。

⁹³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200a。

⁹⁴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大正 5，p.46c-47a。

⁹⁵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202c。

⁹⁶ 《華嚴經探玄記》大正 35，p.365c。

因此所有的眾生，聽到菩薩演說法音時，紛紛相續至菩薩面前，恭敬禮拜後，以無量言音，而興問難，在每個不同問題當中，此地菩薩都能立即領受，仍以一音說法，普為眾解難，令眾生各得不同答案，有如《華嚴經》中說：「諸佛圓音等世間，眾生隨類各得解」⁹⁷之意，這句與此地菩薩是一樣的作法，因此，此地菩薩已達到入佛的境界程度，以慈悲，願力，自利利他的法布施所在精神，除了諸佛及受職菩薩，於一切中是最為殊勝莊嚴。

此中所謂受職菩薩，指的就是法雲地菩薩。菩薩從初發心開始，一直進階到十地中的最後階位一法雲地。在第十法雲地菩薩已如實觀察無量無邊智慧覺了，「善能修行助道法，證道無漏的清淨法，不住無為，令增加智慧；不住有為，即能普遍隨順自利、利他相。」⁹⁸即名一切種一切智智受職位。受職之意指的是，在此地的大乘菩薩學佛修習所必經的各種階位，即將完成，猶如世間的轉輪聖王，聖王手拿著金瓶中的四大海水灌頂太子，太子即將成為轉輪聖王一般，而菩薩亦復如是受得無上大智慧灌頂，即將進入佛的階位，如《華嚴經》所說：

「菩薩受職，亦復如是，諸佛智水，灌其頂故，名為受職，具足如來十種力故，隨在佛數。」⁹⁹

由於法雲地菩薩得受職位之因，亦具備佛的十種力量條件，能行無量無數的大智慧和功德，得無量三昧，獲大神通，更能開悟一切世間的眾生，完成所有的利他之行，如《華嚴經》中之記載：

「此大菩薩并其眷屬，坐華座時，所有光明及以言音，普皆充滿十方法界，一切世界咸悉震動，惡趣休息，國土嚴爭，同行菩薩靡不來集，人天音樂同時發聲，所有眾生悉得安樂，以不思議供養之具，供一切佛，諸佛眾會悉皆顯現。佛子！此菩薩坐彼大蓮華座時，於兩足下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諸大地獄，滅眾生苦；於兩膝輪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諸畜生趣，滅眾生苦；於臍輪中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閻羅王界，滅眾生苦；從左右脅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一切人趣，滅眾生苦；從兩手中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一切諸天及阿修羅，所有宮殿；從兩肩上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一切諸天及阿修羅，所有宮殿；從兩肩上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初始發心，乃至九地諸菩薩身，從兩眉間放百萬阿僧祇光明，普照十方受職菩薩，令魔宮殿悉皆不現；從其頂放百萬阿僧祇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光明，普照十方一切世界，諸佛如來，道場

⁹⁷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7b。

⁹⁸ 《華嚴疏鈔》大正 35，p.834c。

⁹⁹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206a。

眾會，……若有眾生見知此者，皆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得不退轉。」¹⁰⁰

這位即將成佛的菩薩，以所有的光明與柔軟悅耳的言詞，來鼓勵和安慰眾生，使眾生心中得到無限的溫馨清涼，所以菩薩以兩足下，臍輪中，左右脅，兩手中，兩肩上，其項背，兩眉間，其頂上等，放無量、無數、無邊的大光明，照攝世間與出世間的每一個黑暗角落，令眾生見此光明燦爛之境界，皆能證得無上解脫之道，得不退轉。這就是大乘菩薩所發的大願心，達到清淨圓覺功行，平等饒益一切眾生的慈悲圓滿布施。當然菩薩從初發心乃至十地修學布施歷程來說，已是布施圓滿告一段落了，亦接近尾聲，因為〈十地品〉的最後一法雲菩薩已完成了一切大願心，同時已行布施功德圓滿，即將進入佛地，與一切諸佛平等的地位了。

第五章 結 論

《華嚴經》是一部發揮十方成佛思想與菩薩饒益眾生的佛經，它不僅明確地提出無量無邊的十方國土，有無量無邊的佛，眾生可以同時成佛，而且還指明成佛必經過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妙覺等各個階段自力修行。它不僅在理論上闡明學佛修行及其步驟，而且通過十地對十度階段的修行實踐，為學佛者樹立十度當中最簡易修行的布施波羅蜜多為首，並以此證明，通過種種階位的修行，成就佛道是完全可能的。雖然菩薩從十信乃至十地已功德圓滿，即將成佛位，但是他的慈悲心，不忍眾生之苦，乘願再來的慈非精神，實是令人敬仰又感動，如《華嚴經》中有說：「如是無量百千眾生而來乞求，菩薩於彼，曾無退怯，但更增長慈悲之心。」¹⁰¹大乘佛教最重要的本質是「慈悲」，有了慈悲心，才能廣行布施。好比在炎熱的夏天，興起了大悲的雲層，下了布施的大慈甘露雨滴，拯救處乾旱熱渴痛苦的眾生。所以我們可以說一切大乘經典都是佛菩薩悲心所流露的。

然在《華嚴經》中的大乘菩薩們，所表揚的慈悲利他，無我純粹的精神，為了使眾生都得到解救，所有的菩薩可說是千劫萬難，百生千生乃至無可算計來到這個苦難的世間。《華嚴經》〈十無盡藏品〉有這麼一段感人的話：

「我無始已來，以饑餓故，喪身無數，未曾得有如毫末許饒益眾生而獲善

¹⁰⁰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205b-c。

¹⁰¹ 《八十華嚴經》大正 10，p.103a。

利，今我亦當同於往昔而捨其命，是故應為，饒益眾生，隨其所有，一切皆捨，乃至盡命。」¹⁰²

菩薩永遠不捨棄布施救濟眾生的心願，不斷為世間點燈，讓我們在黑暗中還能見到人間最高貴的光明——大乘經典。《華嚴經》則說：菩提心燈，以大悲為油，大願為柱，大智為光¹⁰³。倘若沒有大悲的油和大願的燈蕊，智慧之光是不能顯現的。換言之，《華嚴經》中的大菩薩們，以大願力自利利他，處處為他人想，奉獻自我的大菩薩，象徵了菩薩的創造力與菩提心之華嚴特色，所以我們說：無願不能成就菩薩，無願也無以成佛道。但是菩薩的悲心，愍眾生之苦，願永遠住於世間，利益眾生，而不入涅槃為誓願，所以菩薩在利樂眾生時，心中能生起比解脫要殊勝喜悅。

然而，佛菩薩的願力是由他們的大悲心自然流露出來的，這是眾所周知的。由於從久遠劫前，他們與我們一樣是凡夫身時，當他們種下第一粒菩提種子時，就開始發願，為了拯救陷於煩惱苦難的眾生，他們幾乎生生世世都在發願，為了種種誓願，無論自己處在多麼痛苦的折磨，都能勉力完成誓願，這是多麼偉大的一件事，若是一般凡夫可能是無法做到生生世世發願受生於苦難的世間。

世間的有情眾生是有心識的，菩薩追求究竟彼岸的波羅蜜多門，是由於要讓一切有情解脫的悲願，就好比母親看到自己的孩子在痛苦呻吟，悲痛地尋求使其脫苦的方法一樣，菩薩的心是母親的心，菩薩求佛果如同母親追求兒女的快樂，其出發點都是「慈」、「悲」。然而，菩薩的「慈」、「悲」與「智」乃是互相融通，互相滲透，互相關聯，這才創造了美麗莊嚴，無比動人的人間淨土，這也使菩薩的心海是積極的，充滿了無限的生機與活力。

我們說，菩薩為什麼有無量無邊的大智大悲呢？那是他們明見了色、受、想、行、識的無量，以及因緣與眾生的無邊，他們從繁複的世事中生起智慧，也從眾生的苦難中實踐慈悲。越煩越空明，越苦越忍受，乃至煩惱苦，永無止境，空明、忍受、柔軟成為永恆的鍛鍊。菩薩以追求無上的智慧為目標，本著大悲的心行布施，並把所修行的福德資糧，一併迴向所有的眾生，令早日成就無上的智慧，所以能得到佛的一切種智。這就菩薩心腸的自利利他。

參考書目

¹⁰² 同上，p.112c。

¹⁰³ 同上，p.828b。

一、經疏類

- 1、《八十華嚴經》唐·實叉難陀譯，大正 10
- 2、《四十華嚴經》〈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唐·般若三藏譯大正 10
- 3、《華嚴經探玄記》唐·法藏著，大正 35
- 4、《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唐·法藏著大正 45
- 5、《華嚴經疏》唐·澄觀著，大正 35
- 6、《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唐·澄觀著，大正 36
- 7、《十地經論》天親造，大正 26
- 8、《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唐·玄奘譯，大正 5
- 9、《梵網經菩薩戒本疏》北涼·曇無讖譯，大正 40，
- 10、《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唐·般若譯，大正 8
- 11、《雜寶藏經》元魏吉迦夜與曇曜譯，大正 4
- 12、《毗耶娑問經》元魏·瞿曇般若流支譯，大正 12
- 13、《優婆塞戒經》北涼·曇無讖譯，大正 24
- 14、《菩薩善戒經》劉宋·求那跋摩譯，大正 30
- 15、《增壹阿含經》東晉·瞿曇僧伽提婆譯，大正 2
- 16、《寶髻經四法憂波提舍》天親造，元魏·毘目智仙譯，大正 26
- 17、《妙法蓮華經》〈觀世音菩薩普門品〉姚秦·鳩摩羅什譯，大正 10
- 18、《大乘義章》隋·慧遠撰，大正 44
- 19、《諸經要集》唐·道世集，大正 54
- 20、《大品經遊意》隋·吉藏撰，大正 33
- 21、《唯識論》唐·玄奘譯，大正 31《大智度論》後秦·鳩摩羅什譯，大正 25
- 22、《成唯識論》唐·玄奘譯，大正 31
- 23、《發菩提心經論》後秦·鳩摩羅什譯，大正 32

一、近人佛學著述類

- 1.《大方廣佛華嚴經淺釋 13》宣化上人述，法界佛教總會，民 85.5
- 2、《攝大乘論講記》印順導師著，台北·正聞出版，81.2 一版
- 3、《成佛之道》印順導師著，台北·正聞出版，民 82.9 初版
- 4、《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展開》印順導師著，台北·正聞出版社，民 81.3，7 版，
- 5、《華嚴學專題研究》賢度法師著，台北·華嚴蓮社出版，民 87.10 初版
- 6、《華嚴學講義》賢度法師著，台北·華嚴蓮社出版，民 88.6 七版
- 7、《轉法輪集一、二》賢度法師著，台北·華嚴蓮社出版，民 89.4 二版
- 8、《成佛必經之路圓滿布施之道》釋大寂著，悟光精舍倡印，民 83.4 初版一刷

- 9、《圓滿生命的實現－布施波羅蜜》陳柏達著，台北・東大圖書出版，民 81.9
- 10、《十度波羅蜜之般若教化》釋文慧著，台北・華梵佛學研究所出版、華梵佛學年刊第 2-3 期合刊，民 73
- 11、《六波羅蜜的研究》釋依日著，高雄・佛光出版，民 78.7
- 12、《菩薩思想的研究》神林隆淨著 許洋主譯，台北；華宇出版，民 73.11 初版
- 13、《六度四攝與瑜伽論戒品之關係》釋體韜著，台北・法鼓文化出版，民 86.8
- 14、《佛經修持法》洪緣音著，台北・全佛文化出版，民 83.8 初版
- 15、《白話華嚴經》緣音居士語譯，台北・小報文化出版，民 82.3
- 16、〈總說六波羅蜜〉《岡波巴大師全集選譯》台北・法爾出版，民 77
- 17、〈萬德施為最〉《法雨繽紛》聖開法師著，台南・人乘佛教出版，民 82.11 初版
- 18、〈修六度證涅槃〉胡梅子撰《佛教般若思想與兒童美育》台北・文化大學版，碩士論文，民 87.7

二、一般期刊論文類及論文集

a 中文

- 1、《菩薩發心之本旨》吳潤江述，菩提樹第 205 期，民 58.12
- 2、《怎樣如法布施》朱斐著，菩提樹第 206 期，民 59.1
- 3、《布施歡喜可以改善人生》朱斐述，菩提樹第 242-3 期，民 62.1
- 4、《布施》玉章著，香港佛教第 181 期，民 64.6
- 5、《略談六波羅蜜》瑰文著，香港佛教第 234 期，民 68.11
- 6、《談布施》葉惠齡著，慧炬第 167 期 民 67.5
- 7、《供佛與布施》聖嚴法師著，慧炬第 168-169 期，民 67.7
- 8、《從大智度論六度相攝品論龍樹的六度相攝觀－以布施波羅蜜為中心的探討》黃連忠著，內明第 275 期，民 87.7
- 9、《六度波羅蜜菩薩所依》釋法忍著，海潮音第 62 卷，民 70.7
- 10、《六波羅蜜多論》達虛著，人生第 12 期，台北・東初發行
- 11、《論檀波羅蜜－大智度論集粹之十二》智銘著，內明第 121 期，民 71.3
- 12、《論菩薩六度相攝》智銘著，內明第 174 期，民 75.9
- 13、〈如何以慈悲心行六度〉《菩薩慈悲利他之探討》釋大律著，福嚴佛學院，第八屆初級部學生論文集，民 88.6
- 14、《有部菩薩行之探微－以四波羅多之成立為主的研究》釋如源著 福嚴佛學院第一次－第五次院內論文發表，民 86.10

- 15、《三十七道品的修證意義》堅行著，閩南佛學學報第 19 期，民 87
- 16、《三十七道品》陳甘皇著，中國佛教第 27 卷，第 3 期，民 27.3
- 17、《大專學生佛學論文論（七）》〈華嚴經十地品發光地之研究〉釋慈汶著，台北・財團法人華嚴蓮社出版，民 86.10 初版。
- 18、《大專學生佛學論文論（七）》〈華嚴經十住菩薩之梵行〉朱慧定，台北・財團法人華嚴蓮社出版，民 86.10 初版。
- 19、《華嚴經・十地品》離垢地戒度之研究，釋慈汶著，台北・華嚴專宗佛學研究所第四屆畢業論文，民 87.6。
- 20、《華嚴十行菩薩饒益戒行之探討》釋傳智撰，台北・華嚴專宗佛學研究所第五屆畢業論文，民 89.6。
- 21、《佛教六波羅蜜的超個人心理學意義及其對人的影響之探討》廖偉舟撰，輔仁大學應用心理學研究所碩士文，民 85.12。
- 22、《華嚴經十地品研究》釋觀慧著，台北・華嚴專宗佛學研究所第一屆畢業論文。

b 日文

- 1、《歡喜地 に於ける發菩提心についての一考察》林賢司著印度學佛教學研究第 28 卷第一號 昭和 54.12
- 2、《十地品華嚴經》宮資夫著，京大東出版社，昭和 53.10 再版
- 3、〈十地思想における構成内容の研究〉《華嚴菩薩道の基礎的研究》伊藤瑞叡著 東京 平樂寺出版 昭和 63.2
- 4、〈大悲の感をもつて第一歡喜地〉鎌田茂雄著《華嚴經物語》東京 大發輪閣發出，平成 7.12 第二刷
- 5、〈法藏における初歡喜地の理解〉鍵主良敬著《印度學佛教學研究》第 19 卷第 2 號，昭和 46.3
- 6、〈波羅蜜の一考察〉芳光運著《印度學佛教學研究》第 3 卷第 2 號，昭和 30.3
- 7、〈菩薩十地思想成立の史的考察〉越路照德著《印度學佛教學研究》第 6 卷第 2 號，昭和 33.3
- 8、〈十地品の地位〉湯次了榮著《華嚴大系》東京圖書刊行會發行，大正 4.10 初版

三、工具書

《中華百科全書》
 《佛說解說大辭典》
 《佛光大辭典》第二冊